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2312050225

名称: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兴科南路3号4-5楼 (邮政编码:610037)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7年05月03日

有效期至:2023年05月02日

发证机关:



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交复查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 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洁承环监验字（2021）第 043 号

委托单位：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项目名称：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承担单位：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签发：

审核：

编制：

机构通讯资料：

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金牛科技产业园兴科南路3号

邮政编码：610037

电话：028-61989361

传真：028-85113372

目 录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项目建设内容.....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20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2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0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31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33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39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43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3 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1#厂房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2#厂房平面布置图
- 附图 6 监测点位示意图
- 附图 7 项目照片

附件

- 附件 1 项目备案表
- 附件 2 环评批复
- 附件 3 废活性炭处置协议
- 附件 4 废活性炭处置单位资质
- 附件 5 废润滑油处置协议
- 附件 6 废润滑油处置单位资质
- 附件 7 营业执照
- 附件 8 危废台账
- 附件 9 固废台账
- 附件 10 公众意见调查表
- 附件 11 公众意见调查承诺书
- 附件 12 工况证明
- 附件 13 租房合同
- 附件 14 《关于同意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入园的函》
- 附件 15 青白江水务局关于污水收纳申请的回复
- 附件 16 监测报告
- 附件 17 验收意见
- 附件 18 公示截图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划√）				
建设地点	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 399 号				
行业类别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C2770]				
主要产品名称	生物基纤维水刺无纺布、湿巾、干巾、抹布、纸尿裤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1.6 万吨和湿巾 3000 万包、干巾 1500 万包、抹布 2000 万包、纸尿裤 6000 万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3800 万吨和湿巾 1000 万包、干巾 400 万包				
环评时间	2020 年 10 月	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试运行时间	2021 年 3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09 月 07 日~08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6.8 万元	比例	0.78%
实际总投资	5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72.4 万元	比例	1.32%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备案[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3. 四川省环境保护局，川环发[2012]77 号《关于依法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				

表一（续）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监测依据</p>	<p>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p> <p>6. 青白江区行政审批和营商环境建设局，川投资备[2020-510113-17-03-500531] FGQB-0483号《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2020年9月24日）；</p> <p>7. 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月）；</p> <p>8.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成青环承诺环评审[2020]102号《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0年11月17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p>	<p>根据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成青环承诺环评审[2020]102号，《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如下：</p> <p>1、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VOCs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中相关排放限值；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2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p> <p>2、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相关排放限值；VOCs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相关排放限值。</p> <p>3、废水 pH、悬浮物（SS）、五日生化需氧量（BOD₅）、化学需氧量（COD_{Cr}）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NH₃-N）、总磷（TP）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p> <p>4、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p> <p>5、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清单（环境保护部2013年第36号文）。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标准修改清单。</p>

表 1-1 验收、环评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执行标准			环评执行标准		
	项目	排放限值	标准	项目	排放限值	标准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120mg/m ³ 排放速率：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	颗粒物	120mg/m ³ 排放速率：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
	VOCs	60mg/m ³ 排放速率：3.4kg/h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51/2377-2017）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限值	VOCs	60mg/m ³ 排放速率：3.4kg/h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51/2377-2017）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限值
	颗粒物	20mg/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 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颗粒物	10mg/m ³	《成都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1/2672-2020） 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氮氧化物 （NO _x ）	200mg/m ³		氮氧化物 （NO _x ）	30mg/m ³	
	二氧化硫（SO ₂ ）	50mg/m ³		二氧化硫（SO ₂ ）	10mg/m ³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1 级		一氧化碳（CO）	100mg/m ³	
	/	/		/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	/	/	油烟	2.0mg/m 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 表 2 中相关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 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VOCs	2.0mg/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VOCs	2.0mg/m ³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1 验收、环评监测执行标准对照表（续）

类型	验收执行标准			环评执行标准		
	项目	排放限值	标准	项目	排放限值	标准
废水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	500mg/L		化学需氧量 （COD _{Cr} ）	5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	300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	300mg/L	
	悬浮物（SS）	400mg/L		悬浮物（SS）	400mg/L	
	氨氮（NH ₃ -N）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中 B 级标准	氨氮（NH ₃ -N）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中 B 级标准
	总磷（TP）	8mg/L		总磷（TP）	8mg/L	
噪声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昼间 65dB（A） 夜间 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
固废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清单 （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文）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01）及其标准修改清单 （环境保护部 2013 年第 36 号文）
	危险废物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及其标准修改清单	危险废物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 及其标准修改清单

表二 项目建设内容

一、企业及项目基本情况

1. 建设项目概况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建设“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 399 号。

该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仅针对项目一期，项目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服存放间、纯水制水间、洁净服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内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项目一期新建 1 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形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3800 万吨和湿巾 1000 万包、干巾 400 万包的能力。

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由青白江区行政审批和营商环境建设局出具的川投资备[2020-510113-17-03-500531] FGQB-0483 号《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准予备案；于 2020 年 10 月由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承诺制项目复核报批本），2020 年 11 月 17 日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以成青环承诺环评审[2020]102 号进行了审查批复。

项目 2020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建成，项目环评设计产量为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1.6 万吨和湿巾 3000 万包、干巾 1500 万包、抹布 2000 万包、纸尿裤 6000 万片；项目一期实际产量为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3800 万吨和湿巾 1000 万包、干巾 400 万包。经现场踏勘，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生产工况满足验收监测要求，具备验收条件。

受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7 日至 8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 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选址于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 399 号，属于“蓉欧+”陆港产业园，项目北

表二（续）

侧紧邻九牧仓储，后为空地；西侧紧邻众邦全铝家居有限公司和台玻电力能源有限公司，后 180m 为台玻成都玻璃有限公司，南侧紧邻华金大道，后 40m 为成都攀成钢建设工程公司和成都焊研威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侧 70m 处为京昆高速，200m 处为成誉汽修厂。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平面布置见附图 3，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2。

3. 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500 万元，环保投资 72.4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32%。

项目一期劳动定员 88 人。实行 3 班制，每班工作 8h，年工作 333 天。

项目建设组成内容对照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2，实验室化学品见表 2-3，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实际情况对照见表 2-4，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5，实验室主要设备见表 2-6。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二、验收监测范围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包括：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服存放间、纯水制水间、洁净服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内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详见表 2-1。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排放情况；
- （2）废气排放情况；
- （3）噪声排放情况；
- （4）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置情况；
- （5）环境管理检查；
- （6）公众意见调查。

表 2-1 项目建设组成内容对照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分类	环评建设项目及内容		实际建设项目及内容	产生的环境问题	备注	
主体工程	1#厂房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2880m ² ，长约 120m，宽约 24m。生产车间内按生产工艺安装设备，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建成后年加工水刺无纺布 5000 吨。	与环评一致	噪声、废气、 废水、固废	新建	
	2#厂房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3240m ² ，长约 120m，宽约 27m。生产车间内按生产工艺安装设备，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和终端产品生产车间。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3240m ² ，长约 120m，宽约 27m。生产车间内按生产工艺安装设备，建设终端产品生产车间。	噪声、废气、 废水、固废	新建	
	2#厂房	无纺布生产车间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1632m ² ，设置在 2#厂房的北侧。内置水刺机、脱水机、卷绕等，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建成后年加工水刺无纺布 6000 吨。	未建设	/	/
		干巾、湿巾生产车间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608m ² ，设置在 2#厂房的南侧，内置全自动湿巾生产机、贴盖机、空压机等。建设湿巾生产线 1 条、干巾生产线 1 条。车间洁净度 10 万级，顶部安装空气净化系统。	与环评一致	噪声、废水、 固废	新建
	3#厂房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5900m ² 。生产车间内按生产工艺安装设备，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和纸尿裤生产线一条。	本期未建设	/	/	
	3#厂房	无纺布生产车间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2804m ² ，设置在 3#厂房的北侧。内置水刺机、脱水机、卷绕等，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建成后年加工水刺无纺布 5000 吨。	本期未建设	/	/
		终端产品生产 车间	1F，建筑面积约 3096m ² ，设置在 3#厂房的南侧。生产车间内按生产流水线安装设备，纸尿裤生产线一条。车间洁净度 10 万级，顶部安装空气净化系统。	本期未建设	/	/
辅助工程	变电站	1 间，位于厂区北侧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配药间	1 间，位于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内，主要用于配制湿巾纸浸泡液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更衣室	2 间，用于员工更衣，通道出口设置风淋，保持清洁度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洁净服存放间	1 间，位于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内，主要用于员工更换洁净服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纯水制水间	1 间，位于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内，布置 1 台纯水机，用于制取纯水	与环评一致	浓水	新建	
	洁净服清洗间	2 间，位于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内，主要用于清洗洁净服	与环评一致	废水	新建	
	消毒缓冲间	2 间，位于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内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锅炉房	1 间，位于厂区西侧，内置两台燃气锅炉（6t/h），每天产生蒸汽量约为 153t	1 间，位于厂区西侧，内置 1 台燃气锅炉（6t/h），每天产生蒸汽量约为 76t	/	新建	
	维修车间	2 间，用于车间设备的维修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机修车间	2 间，用于车间设备的维修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空调内机房	1 间，位于终端产品生产车间东侧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化验室	1 间。位于办公区旁。主要用于检测，车间洁净度为万级，顶部安装有空气净化系统	与环评一致	检验废水	新建	

表 2-1 项目建设组成内容对照及主要环境问题（续）

工程分类	环评建设项目及内容		实际建设项目及内容	产生的环境问题	备注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区	依托原厂区办公楼办公	与环评一致	废水、固废	依托	
仓储工程	仓库	设置仓库，位于生产车间内北侧，其中占地面积 100m ²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新建	
	外包材暂存间	2 间，外包材料仓库，位于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内，干巾生产线和湿巾生产线均设有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新建	
	成品区	2 间，位于生产车间内东侧，其中占地面积 300m ²	与环评一致	固废	新建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来自市政电网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供水系统	来自市政供水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供气系统	来自市政供气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蒸汽系统	2 台天然气锅炉加热水蒸气（6t/h）	1 台天然气锅炉加热水蒸气（6t/h）	/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预处理池	依托原厂区预处理池（40m ³ ）	与环评一致	废水	依托
		检验废水	排入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废水	新建
		反渗透浓水	排入雨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浓水	新建
		反冲洗水	水循环处理装置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限值后排入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废水	新建
		系统循环排水				
	隔油池	新建隔油池(10m ³)，位于食堂南侧	本期未设置食堂	/	/	
	废气处理	纤维粉尘	气纤分离装置+圆笼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粉尘	新建
		纸浆粉尘	圆笼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本期未建设	粉尘	新建
		油墨有机废气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VOCs	新建
		天然气燃烧废气	燃料分级燃烧+引风机+烟道+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天然气燃烧废气	新建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高空排放	本期未设置食堂	/	/
	固废防治	危险废物暂存区	原项目设置了 1 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建筑面积 10m ² ，地面按重点防渗要求防渗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一般固废暂存区	原项目设置了 1 间一般固废暂存间，建筑面积 10m ² ，地面均按一般防渗要求防渗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设备减震降噪，车间墙体隔声	与环评一致	噪声	新建

表二（续）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

类别	名称	规格、成分	单位	用量	所用途径	
主要材料						
主辅料	涤纶短纤维	PET	吨	1350	用于无纺布生产	
	高白粘胶短纤维	/	吨	900	用于无纺布生产	
	绒毛浆	纸浆	吨	2250	用于无纺布生产	
	辅助材料					
	药液	/	吨	20	用于湿巾生产	
	水性油墨	油墨	吨	20	用于无纺布生产	
能源	电	/	kW·h	600 万	/	
	天然气	/	m ³ /a	120 万	/	
水量	自来水	/	m ³ /a	12 万	/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统计

产品	规格	环评拟建年产量	用途	本期实际年产量
水刺无纺布	卷径 80cm、高度 1m、重量 85kg，厚度 0.08mg/m ² ，面密度 30~150g	1.6 万吨（其中 1#厂房 5000 吨，2#厂房 6000 吨，3#厂房 5000 吨）	生活卫生、医疗敷料等产品用原料卷材，为中间产品，其中 6000 吨用于外售，10000 吨用于终端产品制造	1#厂房 3800 吨
终端产品（水刺无纺布加工而成）	湿巾	3000 万包	/	1000 万包
	干巾	1500 万包	/	400 万包
	抹布	2000 万包	/	/
	纸尿裤	6000 万片	/	/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型号	设备名称	项目一期	备注
干法梳理成布系统				
1	W1001A-HR3	喂棉称量机	2	
2	W1051A-2	混棉帘子开棉机	2	
3	TW102C-700	气纤分离器	2	
4	TW102CS-700	气纤分离器	1	
5	W1092A	大仓混棉机	1	
6	TW229-200	配棉道	1	
7	ZBG043C-200	精开棉机	1	
8	TW230-160	中间喂棉箱	1	
9	ZBG048B-160	开棉机	1	
10	JYFL-III-27	复合圆笼除尘机组	1	
11	W1063A-265	气压棉箱喂棉机	1	
12	W1204B-265	梳理机	1	配皮带秤匀整装置
13	TW505B-265	中间输送帘装置	1	
14	TW77C-265	断网回花装置	1	含风机
15	W1571	单辊筒水刺机	1	水刺头 1+3
16	/	真空抽吸脱水机	1	用于单辊筒水刺机
17	/	水针板清洗机	1	
18	/	不锈钢滤网清洗机	1	

表二（续）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续）

序号	设备型号	设备名称	项目一期	备注
干法梳理成布系统				
19	/	超声波水针板清洗机	1	
20	TW66C	缓冲器	1	
21		水刺电气控制系统	1	
湿法整线系统				
22	/	水力碎浆机	2	
23	/	浆泵	6	
24	HWE(TL)-2	化纤投料机	2	
25	HWE(FS)-2	纤维分散机	2	
26	/	储水池	3	
27	/	配料系统人机界面	2	
28	/	储浆池	6	
29	/	斜网成型器	1	
30	/	白水罐	1	
31	/	水封罐	1	
32	/	切边罐	1	
33	/	涂料搅拌桶	4	
34	/	不锈钢立式管道泵	6	
35	/	复合平台水刺机	1	1+10 个水刺头，含轧车式脱水机
36	/	退卷机	1	退卷最大卷径 1 米
37	/	烘筒干燥机（卧式）	4	14 只/组，单只烘筒 ϕ 800mm（蒸汽）
38	/	上浆印花机	2	其中 1 台仅用于上浆；另 1 台仅用于印花；
39	/	缓冲器	14	
40	/	调浆输浆系统	2	
41	/	真空抽吸脱水机	4	
42	/	真空抽吸脱水机	4	
43	/	卷绕机	1	
44	/	DCS 自动控制系统	1	自退卷至卷绕的 DCS 自动控制系统（含制备、斜网/电气控制）人机界面 2 套
污水水处理系统				
45	ZWB-36	平流式两级气浮过滤机	1	
46	ZWB-37	砂过滤机	5	
47	ZWB-39	多芯金属过滤机	6	
48	ZWB-41	储水箱	2	2 台水刺机用 1 个，制浆备浆用 1 个
49	/	推流式圆筛	1	
50	ZWB-42	废水回收系统	1	
废气处理系统				
51	/	二级活性炭	1	
52	/	复合圆笼除尘机组	1	
53	MF20-60*60	自动装箱机	1	
54	BL-200	退卷装置	2	

表二（续）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续）

污水水处理系统				
55	ZWB-36	平流式两级气浮过滤机	1	
56	ZWB-37	砂过滤机	1	
57	ZWB-39	多芯金属过滤机	1	
58	ZWB-41	储水箱	1	2 台水刺机用 1 个，制浆备浆用 1 个
59	/	推流式圆筛	1	
60	ZWB-42	废水回收系统	1	
废气处理系统				
61	/	二级活性炭	1	
62	/	复合圆笼除尘机组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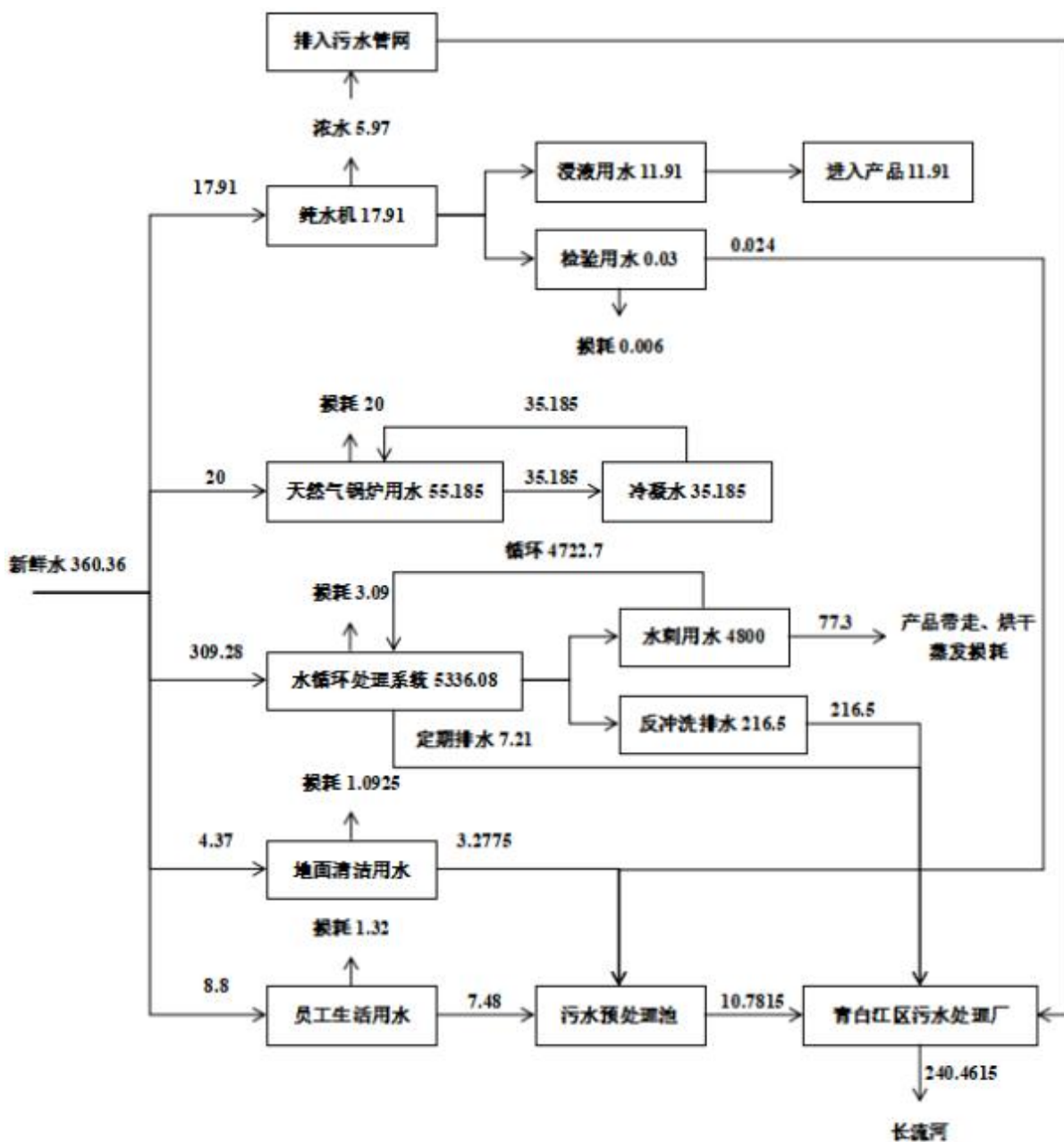


图 2-1 水平衡示意图 m³/d

表二（续）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如下表所示。

表 2-5 项目变动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建设项目及内容	实际建设项目及内容	变动原因
项目名称	/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将“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本项目为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产量	/		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1.6 万吨和湿巾 300 万包、干巾 1500 万包、抹布 2000 万包、纸尿裤 6000 万片	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3800 万吨和湿巾 1000 万包、干巾 400 万包	
主体工程	2#厂房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3240m ² ，长约 120m，宽约 27m。生产车间内按生产工艺安装设备，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和终端产品生产车间。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3240m ² ，长约 120m，宽约 27m。生产车间内按生产工艺安装设备，建设终端产品生产车间。	2#厂房未设置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2#厂房	无纺布生产车间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1632m ² ，设置在 2#厂房的北侧。内置水刺机、脱水机、卷绕等，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建成后年加工水刺无纺布 6000 吨。	未建设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
	3#厂房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5900m ² 。生产车间内按生产工艺安装设备，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和纸尿裤生产线一条。	本期未建设	
	3#厂房	无纺布生产车间	钢结构，1F，建筑面积约 2804m ² ，设置在 3#厂房的北侧。内置水刺机、脱水机、卷绕等，建设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1 条。建成后年加工水刺无纺布 5000 吨。	本期未建设	

表二（续）

表 2-5 项目变动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建设项目及内容	实际建设项目及内容	变动原因
主体工程	3#厂房	终端产品生产车间	1F，建筑面积约3096m ² ，设置在3#厂房的南侧。生产车间内按生产流水线安装设备，纸尿裤生产线一条。车间洁净度10万级，顶部安装空气净化系统。	本期未建设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
辅助工程	锅炉房		1间，位于厂区西侧，内置两台燃气锅炉（6t/h），每天产生蒸汽量约为153t	1间，位于厂区西侧，内置1台燃气锅炉（6t/h），每天产生蒸汽量约为76t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一期仅设置1台燃气锅炉
公用工程	蒸汽系统		2台天然气锅炉加热水蒸气（6t/h）	1台天然气锅炉加热水蒸气（6t/h）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隔油池	新建隔油池(10m ³)，位于食堂南侧	本期未设置食堂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
	废气处理	纸浆粉尘	圆笼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本期未建设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纸浆粉尘来源于纸尿裤生产车间，本期未建设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高空排放	本期未设置食堂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食堂油烟来源于食堂，本期未建设

表二（续）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无纺布的加工技术根据成布工艺可分为水刺、水刺复合、针刺、热风、热轧、熔喷等，本项目采用水刺法，水刺法加固纤网原理与针刺工艺相似，但不用刺针，而是采用高压产生的多股微细水射流喷射纤网。水射流穿过纤网后，受托持网帘的反弹，再次穿插纤网，由此，纤网中纤维在不同方向高速水射流穿插的水力作用下，产生位移、穿插、缠结和抱合，从而使纤网得到加固。水刺法生产过程中具有环境污染小，不损伤纤维，无黏合剂等特点。其工序主要为开清、梳理成网、水刺缠结、烘干、卷绕分切。本项目三个厂房生产线所涉及的主体设备、工艺均相同。终端产品的折叠、分切、浸液均在全自动湿巾机上完成。产品具体工艺流程如下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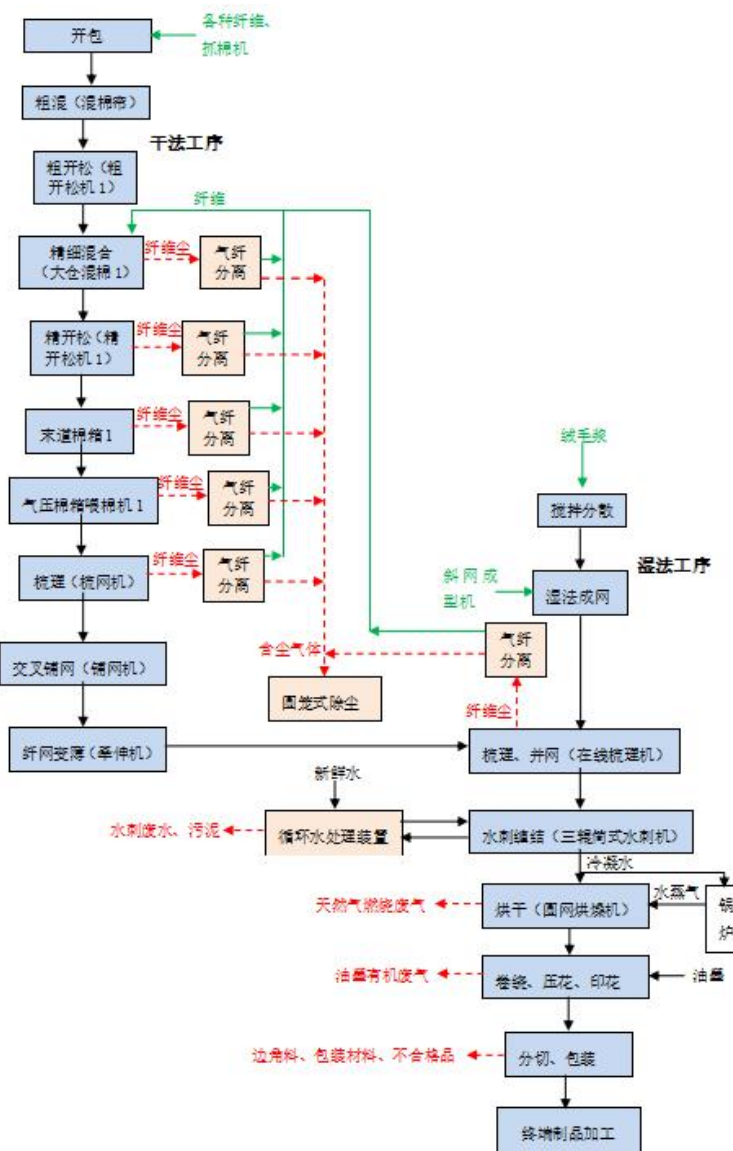


图 2-2 无纺布加工工序

表二（续）

无纺布生产工序：

（1）原料开松初步混合

本项目产品原料主要为涤纶短纤维、生物基纤维，根据客户要求选择各种原料进行配置，不同原料采用不同的开包机进行开包。原料（呈块状，为压实纤维）经输送底帘、喂料斜帘完成输送，通过开松罗拉进行物料的简单开松，并通过称重料斗进行称重，以保证下一工段物料量的稳定。经过称量后且初步开松的纤维通过管道输送至大仓混棉机中，大仓混棉机采用平铺直取的混合方式。大仓混合过程产生纤维尘通过设备配置的气纤分离装置，分离出的纤维返回大仓混棉机中，纤维粉尘进入圆笼式除尘器进行处理。该工序输送、处理阶段均为封闭式箱体。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废原料包装袋、纤维粉尘、噪声。

（2）精开松

大仓混棉机中纤维通过管道输送至精开松设备，其主要作用是将纤维束分解为适合梳理机喂入要求的小且均匀的纤维束。精开松过程产生纤维通过设备配置的气纤分离装置，分离出的纤维输送到末道棉箱（缓冲棉箱）中储存，末道棉箱主要是在连续喂棉装置控制下，该工作过程产生的纤维尘通过设备配置的气纤分离装置，分离出的纤维返回大仓混棉机中，含纤维废气进入圆笼式除尘器进行处理。纤维粉尘进入圆笼式除尘器进行处理，经过高精度过滤后，经过 15 米排气筒排放。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纤维粉尘、噪声。

（3）梳理成网

纤维通过气压棉箱喂棉机制成纵向、横向上密度和厚度均匀稳定的纤维，并通过管道向梳理机进行喂棉。梳理工序主要是将气压棉箱喂入的单纤维状态的原料制成定量满足要求的纤维网。梳理后的纤维网与湿法成网进入下一工序水刺工序。梳理机工作过程产生的纤维尘通过设备配置的气纤分离装置，分离出的纤维返回大仓混棉机中，纤维粉尘进入圆笼式除尘器进行处理。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纤维粉尘、噪声。

（4）湿法成网

湿法成网工艺是类似与造纸相似工艺，将浆板原料与水按照工艺比例进行混合、碎浆，初步得到高浓度的浆料，之后进行二次稀释混合，得到浓度万分之二左右的稀薄浆料，浆料进入斜网成型机，过滤掉多余的水，形成轻薄的湿态纤维网，过滤出的水循环到前工序，继续进行碎浆和稀释用。

（5）水刺缠结

干法梳理的纤维网输送至预水刺机中，水刺头喷水板从喷水孔中喷射出多股微细水射流，垂直射向纤维网。使得纤维网的表层纤维发生位移、穿刺、缠结以及抱合，形成无数

表二（续）

个柔性缠结点，加固纤维网。经过初步缠结后的棉网已经形成为具有一定强力的布，与湿法成网形成的纸浆网重合为一张网，进行再次水刺，使得两张网复合在一起。该工序中使用水来源于水循环系统使用后的水再返回至水循环系统经滤处理后再回用至水刺工序。水刺工序产生湿空气，经气水分离装置收集后分离，经分离后的水进入循环水处理装置进行过滤，湿空气进入到梳理工序，补充车间的空气湿度。

（6）烘干

纤维网经水刺成布后，含有大量的水分，经轧车对扎辊相互加压后输送至圆网干燥机中，圆网干燥机采用热风穿透烘干技术，采用不锈钢冲孔网外套不锈钢丝网结构，开孔率大，热风穿透力强，转鼓圆网热风均匀。圆网干燥机采用蒸汽转鼓表面烘干技术，高温蒸汽通入到转鼓烘缸中，烘缸表面温度达到 120-180 度，通过热传导方式对水刺复合布进行加热，系统中共有 4 组烘干机，采用不同的温度工艺对布面进行烘干，纤维布通过转鼓干燥机时间约 30~40s。烘干工序产生的水蒸气，通过车间侧面排气筒排放。

（7）卷绕

干燥后的纤维布采用自动卷绕机处理成卷状。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噪声。

（8）压花、印花

采用先进的离线压花全自动柔印机，在布上进行加工，提高产品功能性。本项目印花工序采用水性环保多色油墨，将色块花纹印刷到白色坯布上。该过程产生污染物：无纺布边角料，油墨有机废气。压花采用压花钢模具通过压力在无纺布上压出相应花型，压花工程不产生污染物。

（9）分切、包装

采用分切机对卷状纤维进行切边处理，得到平整且尺寸符合要求的产品。同时根据产品质量要求进行检验，主要进行克重、疵点、强力等检测，部分合格产品进行包装。部分需要加工的进入一下道工序加工。

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为：边角料、噪声，不合格品。

表二（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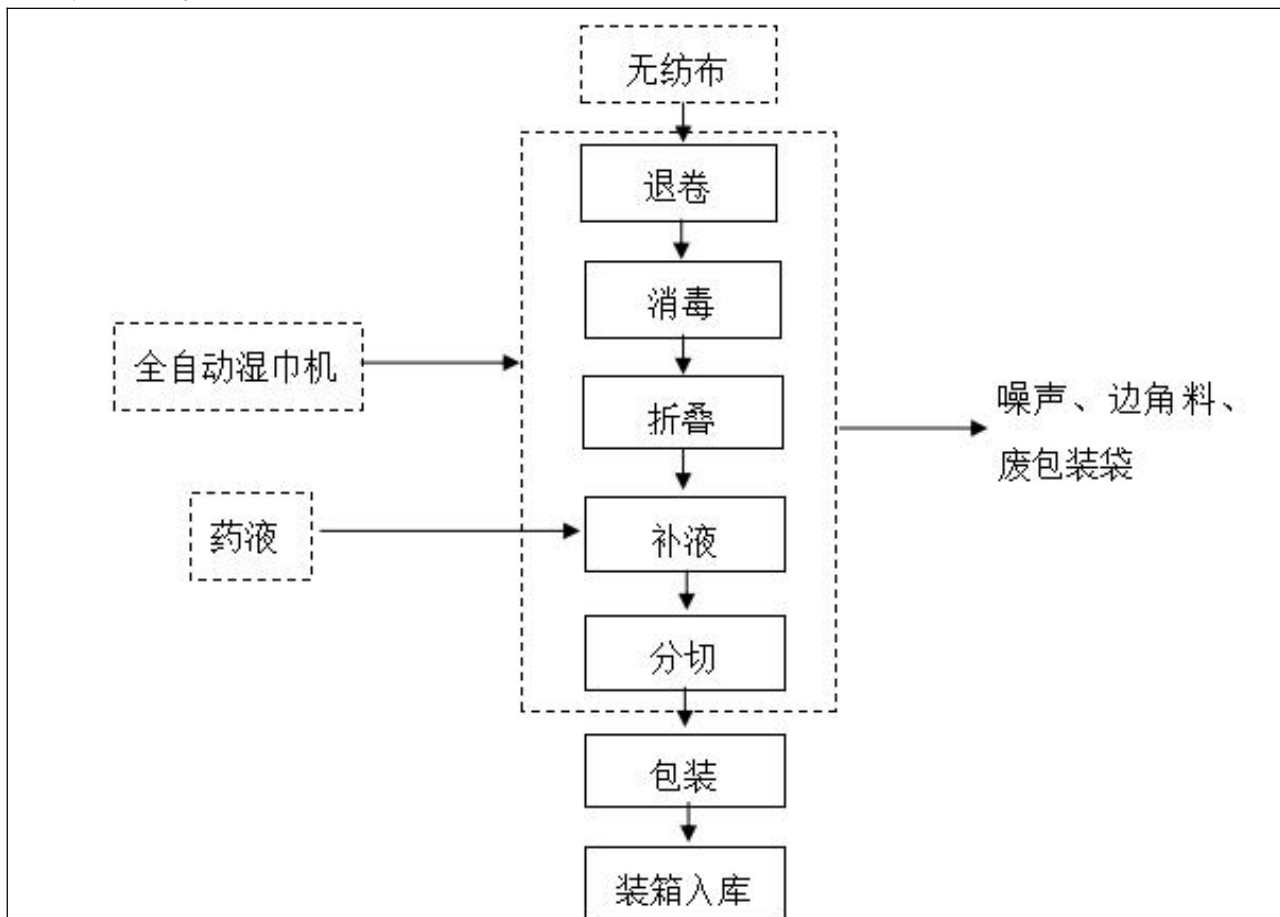


图 2-3 湿巾产品加工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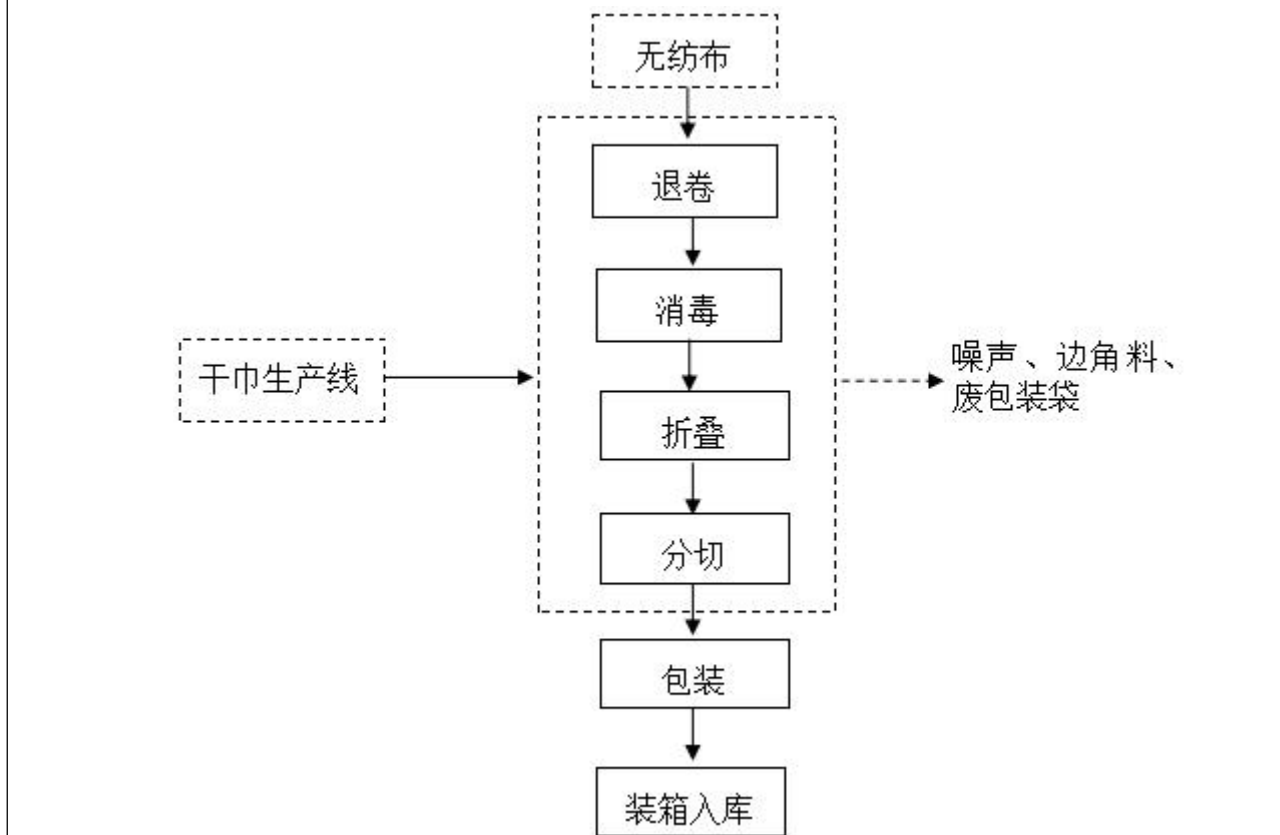


图 2-4 干巾产品加工工序

表二（续）

干巾、湿巾产品加工工序：

（1）来料检验（IQC）：检验部门对生产的水刺无纺布以及外购的湿巾药液等辅料进行抽检，合格产品准予投产。

（2）消毒：卷材（水刺无纺布等材料）需要进行消毒处理，具体采用紫外线光杀菌，将原材料退去外包装后，堆放在消毒间静置 30 分钟以上，保证消毒质量。

（3）全自动湿巾整套生产。

本设备具备折叠、分切、浸液、封口内包装工序连续自动化生产。

①折叠：全自动湿巾机中的折叠设备对分切完毕后的无纺布进行折叠，达到产品要求的尺寸、厚度等规格。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设备噪声。

②分切：全自动湿巾机中的分切机首先将无纺布退卷、分切为规格较小的尺寸，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边角料以及设备噪声。

③浸液：分切之后对无纺布进行浸液操作，液体含量约为 62%。本项目直接使用外购的湿巾纸复配液进行浸液。复配液与纯水的比例为 1：200，不再添加杀菌剂、消毒剂等物质。根据业主提供的湿巾复配液检测报告，本项目使用的湿巾复配液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等菌种有较强抑菌作用，各项指标检测合格，符合《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GB 15979-2002）相关要求。（干巾产品跳过浸液工序）

④检测：浸液操作结束之后则取样，根据《湿巾》（GB 27728）标准和《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GB 15979-2002）相关要求进行检测和微生物指标检测。质量检测指标主要包括尺寸、重量、断裂强力、厚度、克重、含液量、金属等；微生物检测指标为细菌、真菌和大肠杆菌，其余微生物指标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微生物检测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检验废水。

⑤包装：流水线设备自动退包装带卷材，对浸液后的湿巾堆码精心快速自动包袱，热合封口，全自动打码机进行打码，对检测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包括贴标和贴盖，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包装袋和噪声。

⑥装箱入库：对包装完成后的湿巾纸产品进行装箱，装箱完毕的湿巾纸产品则入库待售此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包装袋和噪声。

表二（续）

洁净度要求：本项目采用“10万级”洁净生产环境，对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等）进行整体标准化装修。洁净度空气走向：空气机组→水帘→初效过滤器→中效过滤器→高效过滤器→洁净车间。洁净区内部与外部保证正压>10Pa，洁净区内平均每小时换气15次，确保洁净区空气质量。项目终端产品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等）洁净度要求均为10万级。

纯水制备：配液水源采用自来水再次纯化处理，水处理系统产水水质达 USP 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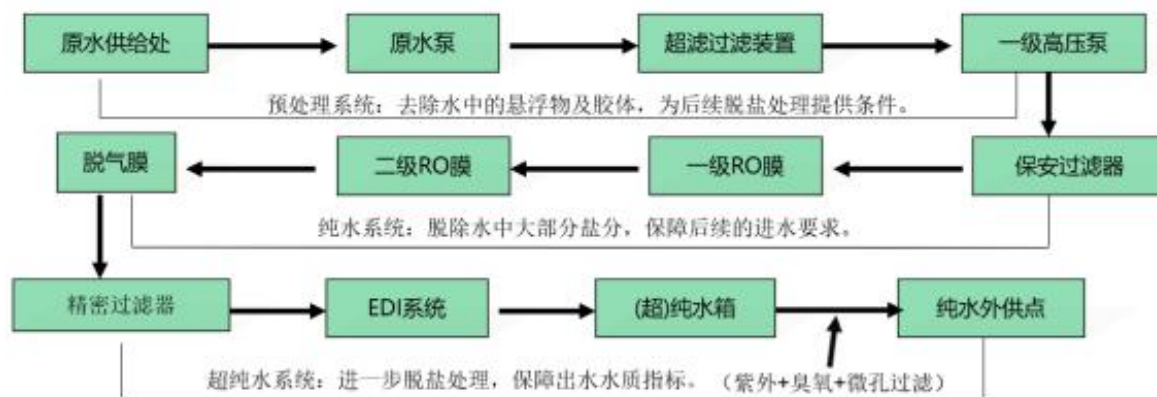


图 2-5 纯水制造工序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废气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纤维粉尘、油墨有机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1. 纤维粉尘

项目水刺无纺布生产工序大仓混棉、精开松、末道棉箱、气压棉箱喂棉机、梳网机、在线梳网机工作过程会产生纤维尘，产生的粉尘的设备均为封闭式设备，纤维均采用管道进行风送。项目于 1#厂房设置了一个圆笼式除尘器处理收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2. 油墨有机废气

本项目在印花过程中会使用水性油墨，会产生油墨有机废气（以 VOCs 计），项目印花区采取密闭生产，上浆印花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四周设置塑料围帘，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2#厂房顶部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天然气燃烧废气

本项目锅炉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项目选用低氮燃烧技术，燃料分级燃烧，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水分流制，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水刺工序排水、员工生活污水、地面清洁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纯水机反渗透浓水及检验废水。

1. 水刺工序排水

本项目水刺工序使用水，项目水刺机配套建设 1 套水循环处理系统，水刺工序水经水循环系统处理后回用。水刺工序排水分为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洗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

①反冲洗水排水：生产水循环系统需进行反冲洗。反冲洗排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出。

②水刺循环系统排水：水刺工序水经循环系统处理后回用。系统排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排出。

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洗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水循环处理装置工艺说明：

水循环处理装置采用“气浮+砂滤+沉淀”的处理工艺，水处理循环装置是将水刺废水

表三（续）

收集后由提升泵送入混合反应罐，与通过加药装置计量泵投加絮凝剂发生混凝反应，促使废水中细小的纤维与其反应形成大的矾花后，在气浮系统的溶气释放器所释放的细微气泡的作用下迅速上升至水层上部形成浮渣，通过刮渣机去除，底层清水自流进入中间水箱。通过中间水泵将中间水箱的水送入过滤系统过滤，使得水中的悬浮物得到截留，进一步降低水的悬浮物浓度及浊度。通过反洗水机等设备采用气水擦洗的方式对砂滤器进行反洗。砂滤器出水进入金属过滤器，使得水中大于 25 微米的悬浮物被金属滤网截留，再经双级布袋过滤器进行过滤，使得悬浮物进一步被去除，达到回用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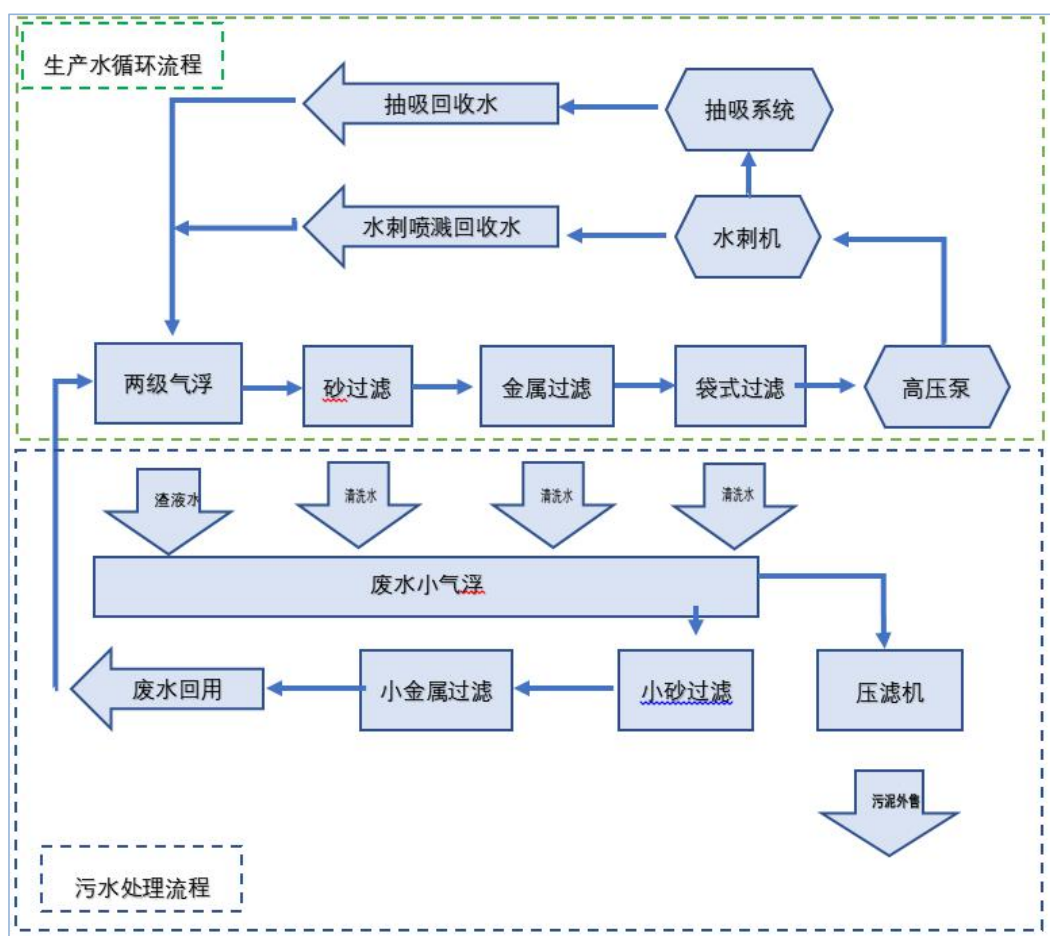


图 3-1 水回用工艺流程图

2. 员工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容积为 40m³）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3. 地面清洁废水

本项目车间采用拖地的方式进行清洁。每个清洁频次按照 1 周 1 次，地面清洁废水经过厂房内导流沟排入预处理池（容积为 40m³）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经由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表三（续）

4. 纯水机反渗透浓水

本项目设置 1 台纯水机为浸液和检验工序制取纯水。湿巾纸浸液过程中使用外购的复配液与纯水调配使用，调配比例为 1：200。反渗透浓水属于清下水，排入污水管网。

5. 检验废水

本项目设置有微生物室对产品微生物指标进行检验，检验过程使用纯水、营养琼脂，不使用其它化学试剂，用水主要为器皿清洗用水。检验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流河。

三、噪声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的各类设备噪声。本项目采取以下措施对噪声进行治理：

（1）选购低噪声设备，空压机选用螺杆式空压机，并单独设置空压机房，厂房隔声，能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

（2）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基础。

（3）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4）生产车间作业生产时，保持车窗及大门关闭封闭，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四、固废产生、治理及排放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原料检验和产品检验产生的不合格品，分切工序产生的边角料，原料拆包和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包装袋，员工日常工作产生的废口罩、手套等劳保废品，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以及纯水制取过程中产生的废滤芯、废石英砂、废活性炭。

（1）不合格品：主要来源于质检工序，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外售废品收购站。

（2）边角料：主要来源于分切工序，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3）废包装材料：主要来源于原料拆包和包装过程，统一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4）除尘系统收尘：主要来源于圆笼除尘装置，定期清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循环水处理杂物：主要来源于循环水处理系统，经板滤机压榨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表三（续）

（6）员工生活垃圾：主要来源于员工办公生活，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7）废口罩和手套：工作人员在操作过程中户佩戴口罩和手套进行操作，每月更换一次，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8）废活性炭：来源于油墨有机废气处理系统，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HW49），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10m²），委托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处置。

（9）纯水机废滤芯：来源于纯水机制作纯净水过程，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10）洁净系统废滤芯：来源于洁净系统的过滤器，过滤器滤芯由洁净系统生产厂家上门更换，换下来的废滤芯由生产厂家带走。

（11）预处理池污泥：预处理池产生的污泥由厂家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施肥。

（12）废培养基：来源于实验室检验，废培养基成分主要是琼脂及培养的细菌、真菌、大肠杆菌，废培养基经高温消毒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五、污染物处理设施（措施）

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其治理措施对照表见表 3-1；主要污染类型及其治理措施见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3-2。

表 3-1 主要污染物排放及其治理措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废气	纤维粉尘	气纤分离装置+圆笼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纸浆粉尘	圆笼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本期未建设纸尿裤生产线，无纸浆粉尘
	油墨有机废气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高空排放	本期未设置食堂
	天然气燃烧废气	燃料分级燃烧+引风机+烟道+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反冲洗排水、系统循环用水	“气浮+砂滤+沉淀”工艺处理	与环评一致
	检验废水	排入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反渗透浓水	排入雨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地面清洁用水	隔油池、预处理池处理	预处理池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设备减振、合理布置设备、厂房安装吸声材料；文明操作，禁高声喧哗等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与环评一致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废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员工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边角料	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资质单位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表 3-2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类型	项目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备注	
		环保设施（措施）	投资（万元）	环保设施（措施）	投资（万元）		
施工期	废气	扬尘	运输车加盖篷布运输，及时清扫道路沿线遗洒物料，冲洗出场车辆车轮	2	与环评一致	1	新建
		燃油废气	加强车辆管理	/	与环评一致	/	/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已建的污水预处理池，有效容积 40m ³	/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施工噪声	合理施工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降噪，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1	与环评一致	0.5	新建
	固废	建筑垃圾	运往政府部门指定的建筑垃圾场堆放	5	与环评一致	0.2	新建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后及时运输，环卫部门负责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运营期	废水	反冲洗排水、系统循环排水	设置三套水循环系统处理装置，每个车间一套。水循环系统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	36	设置一套水循环系统处理装置，每个车间一套。水循环系统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	30	新建
		检验废水	排入污水管网	/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反渗透浓水	排入雨水管网	/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生活污水、地面清洁用水	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员工生活污水、地面清洁废水一起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	0.2	本期未建设食堂	/	/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隔声、减震措施	1.5	与环评一致	0.1	新建
	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	2 套，每个锅炉设置燃料分级燃烧+引风机+烟道+15m 排气筒	20	1 套，锅炉设置低氮燃烧器+引风机+烟道+15m 排气筒	12	新建
		纤维粉尘	每个车间设置圆笼除尘器（共 3 套），每个设备上安装气纤分离装置（约 40 个）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60	车间设置 1 套圆笼除尘器，设备上安装气纤分离装置（15 个）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20	新建
		纸浆粉尘	通过 3#车间圆笼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		本期未建设纸尿裤生产线		
油墨有机废气		一套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装置	15	与环评一致	4	新建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0.5	本期未建设食堂	/	/	

表 3-2 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续）

类型	项目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落实情况	备注			
运营期	绿化	绿化	绿地建设、树木种植	/	与环评一致	/	依托
	固废处置	不合格品、边角料、废包装材料	外售废品收购站	/	与环评一致	/	新建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废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员工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0.5	与环评一致	0.4	新建
		废活性炭	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或供货商回收处理	3	交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0.5	新建
	环境风险防范	在易燃物堆放处设置明显、易见、显眼防火、防爆标识		0.2	与环评一致	0.1	新建
		在厂房内设置消防栓		0.1	与环评一致	0.5	新建
		制订应急预案		1.5	项目暂未制定应急预案	/	/
		地下水分区防渗措施		10	与环评一致	3	新建/依托
		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		0.3	与环评一致	0.1	新建
	合计			156.8		72.4	

表四 环评主要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

一、环评结论

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的评价及对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进行的环境影响分析，本评价工作得出以下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原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新建3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年产生物基纤维水刺无纺布1.6万吨、湿巾3000万包、干巾1500万包、抹布2000万包、纸尿裤6000万片。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环保投资156.8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0.78%。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家发改委2019年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本）》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同时，本项目已取得青白江区行政审批和营商环境建设局出具的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20-510113-17-03-500531]FGQB-0483号）。

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3、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内、未超出环境质量底线及资源利用上线、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内。

4、项目规划符合性、选址合理性及外环境关系

本项目选址符合规划，无明显环境制约因素，公辅设施配套较完善，交通便捷。且项目所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评价范围内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地，本项目从环保角度选址可行。

5、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内PM₁₀、SO₂、CO、O₃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NO₂、PM_{2.5}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本项目所在区域为未达标区，环境空气质量一般。

（2）地表水环境

根据青白江生态环境局《青白江区地表水水质公告》：长流河控制断面“古城桥”各监测因子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要求。

表四（续）

（3）声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3 类标准，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6、环境影响评价结论**（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地表水环境：项目施工期间，影响水环境质量的主要因素是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期间施工人员的食宿问题均自行解决，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企业已建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再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长流河。因此，本项目施工期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大气环境：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是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燃油废气。通过采取洒水降尘、加强管理、使用环保油漆、加强室内通风等措施，严格做到“六必须”和“七不准”来控制大气环境。虽然施工期废气对当地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一定影响，但这些影响随着施工期的结束也已结束，对环境影响不大。

声环境：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和交通车辆。施工单位在施工期间采取了加强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等噪声治理措施后，最大限度减少了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弃物：施工固废主要建筑垃圾和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外运至当地城建部门指定的建筑弃渣堆放点；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地表水环境：营运期的主要废水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采用“气浮+砂滤+沉淀”的处理工艺处理后排入管网；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同员工生活污水、地面清洁废水一起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

因此，本环评认为在建设单位严格执行环保措施、规范管理的情况下，营运期产生的废水对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大气环境：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①纤维粉尘②油墨有机废气③天然气燃烧废气④食堂油烟。

本环评认为，项目营运期在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后，废气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声环境：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是机加工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值在 70~105dB（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减震基础，优化交通路线，加强管理等措施，可降低项目营运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

表四（续）

标准，确保噪声不扰民。

因此，本环评认为在建设单位严格执行噪声环保措施、规范管理的情况下，营运期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弃物：根据工程分析，项目营运期一般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不合格成品、废包装材料、除尘系统收尘、循环水处理杂物、员工生活垃圾、废口罩和手套、废活性炭。项目设置一个固废间、一个危废间。固废间用于收集和管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袋等一般固废，其中边角料和废包装袋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不合格品、废口罩和手套交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由园区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环评认为，本项目所产生的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不会对外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

环境风险：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是药液、水性油墨等储存的环境风险。经采取措施后，项目风险发生概率较低，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对污染防治设施必须进行日常检查与维护保养，确保其长期在正常安全状态下运行，杜绝发生污染事故，并严格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管理。

8、总量控制

废气：

颗粒物：纤维粉尘（6.72t/a）+纸浆粉尘（0.15t/a）+天然气燃烧废气（0.478t/a）=7.348t/a。

VOCs：有组织量（10.8kg/a）+无组织量（28.2kg/a）=38.4kg/a

SO₂：1840kg/a

NO_x：5369.7kg/a

废水：

（1）厂区企业总排口：

排水量：221785.74t/a；COD：128.64t/a，氨氮：1.754t/a，总磷：1.604t/a。

（2）污水处理厂排口：

排水量：221785.74t/a；COD：8.01t/a，氨氮：0.6t/a，总磷：0.1t/a。

9、环评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规划。项目总图布置基本合理，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只要全面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提出的环保对策及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达标排放。则本项

表四（续）

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上是可行的。

二、环评要求和建议

（1）项目建设及营运应认真实施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单位必须落实和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做好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建设的“三同时”工作。

（2）建设单位应设置环保卫生管理人员，专职负责项目内的环保、卫生管理工作。

（3）要求项目在营运期间，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特别应该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避免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加强管理，加强厂内设备的管理维护，保证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加强职工环保教育，制定严格的操作管理制度，杜绝由操作失误造成的环保污染现象出现。

（5）若本项目生产工艺、产品方案和生产规模发生变动时，必须重新办理环保等相关手续。

三、环评批复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成青环承诺环评审[2020]102号，2020年11月17日）：

你公司关于《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批申请收悉。根据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3MA6C8Y566C）对该项目（项目代码:2020-510113-17-03-500531）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前，主动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与保证

为了确保此次验收监测所得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存、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采取以下相应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措施。

1、根据生产工艺和布局合理布设监测点，根据生产制度选择监测时段，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采集的样品具有代表性。

2、优先采用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参加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技术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3、监测分析、采样仪器应经计量检定或自校准，并在检定或校准有效期内使用。

4、采样人员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5、及时了解工况情况，如实记录监测过程中工况生产负荷情况。

6、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合格并持有上岗证；所用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7、水和废水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均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

各监测项目均在现场采集 10%平行样，实验室分析时再增加 10%的平行样；

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等项目同时进行国家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分析，氨氮同时进行不少于同批样品 10%的加标回收试验。

8、废气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

废气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执行；

尽量避免被测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仪器的交叉干扰；

废气监测仪器在使用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进行自校准。

9、噪声监测质量保证

噪声监测仪使用精度为 2 型及 2 型以上的积分声级计，测量前后用标准声源发生器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噪声测量在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的气象条件下进行。

10、原始记录和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一、环评、验收主要污染因子、点位、特征因子对照

表 6-1 验收监测因子、环评预测因子对照表

污染类型	验收监测因子	环评预测因子	验收监测点位	环评监测点位	
废气	有组织	粉尘	颗粒物	P1-1	P1-1
		VOCs	VOCs	P1-2	P1-2
		/	颗粒物	/	P2
		/	颗粒物	/	P3
		颗粒物、SO ₂ 、NO _x 、 烟气黑度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 烟气黑度	P4	P4
		/	颗粒物、SO ₂ 、NO _x 、CO、 烟气黑度	/	P5
	/	油烟	/	食堂油烟排气筒	
无组织	颗粒物、VOCs	VOCs	厂界四周	厂界四周	
废水	pH、SS、BOD ₅ 、COD _{Cr} 、NH ₃ -N、 TP	pH、SS、BOD ₅ 、COD _{Cr} 、 NH ₃ -N、TP	废水总排口	废水总排口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项目四周	项目四周	

二、污染物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表 6-2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GPS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1#废水总排口	N30°53'14" E104°15'4"	pH、悬浮物(SS)、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化学需氧量(COD _{Cr})、氨氮(NH ₃ -N)、总 磷(TP)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有组织 废气	1#除尘器排气筒	N30°53'18" E104°13'6"	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2#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N30°53'17" E104°13'10"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3#锅炉排气筒	N30°53'18" E104°13'5"	颗粒物、二氧化硫(SO ₂)、氮氧化物(NO _x)、 烟气黑度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4#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N30°53'17" E104°13'10"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无组织 废气	1#项目厂界外东侧	N30°53'13" E104°13'15"	颗粒物、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2#项目厂界外南侧	N30°53'13" E104°13'5"		
	3#项目厂界外西侧	N30°53'19" E104°13'5"		
	4#项目厂界外北侧	N30°53'18" E104°13'13"		
噪声	1#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N30°53'13" E104°15'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 2 天 昼夜各 2 次
	2#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N30°53'13" E104°15'5"		
	3#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N30°53'19" E104°13'5"		
	4#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N30°53'18" E104°15'15"		

备注：①《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3.2 中，挥发性有机物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需求，按基准物质标定，检测器对混合进样中 VOCs 综合响应的方法测量非甲烷有机化合物(以 NMOC 表示，以碳计)，即采用规定的监测方法，使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有明显响应的除甲烷以外的碳氢化合物(其中主要是 C2-C8)的总量(以碳计)。待国家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增加对主要 VOCs 物种进行定量加和的方法测量 VOCs(以 TOC 表示)，根据以上规定，本次监测项目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表 6-3 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BJ-260 型（仪 067C）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量 重量法	GB 11901-1989	SQP 型电子天平（仪 109）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BOD ₅ ）的测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25.00mL 碱式滴定管	0.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00mL 酸式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量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仪 08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仪 010）	0.01mg/L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仪 043）	0.07mg/m ³ （以 C 计）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SQP 型电子天平（仪 066）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GH-60E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仪 092）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林格曼烟气黑度仪器（仪 003）	/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GH-60E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仪 116、仪 117、仪 092）	/
		流速				
温度						
含湿量						
氧含量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仪 043）	0.07mg/m ³ （以 C 计）	
	总悬浮颗粒物（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SQP 型电子天平（仪 109）	0.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仪 088）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2021年9月7日~8日，项目正常生产，主要设备连续、稳定、正常的运行，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满足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情况统计表

监测日期	类别	环评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监测期间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21.09.07	水刺无纺布	1.6 万 t/a	3800t/a	11.6t	101.65%
	湿巾	3000 万包/a	1000 万包/a	3.1 万包	103.23%
	干巾	1500 万包/a	400 万包/a	1.2 万包	99.9%
	抹布	2000 万包/a	/	/	/
	纸尿裤	6000 万片/a	/	/	/
2021.09.08	水刺无纺布	1.6 万 t/a	3800t/a	12.2t	106.91%
	湿巾	3000 万包/a	1000 万包/a	3.5 万包	116.55%
	干巾	1500 万包/a	400 万包/a	1.5 万包	124.88%
	抹布	2000 万包/a	/	/	/
	纸尿裤	6000 万片/a	/	/	/

备注：本项目年生产 333 天

二、监测结果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pH（无量纲），其余 mg/L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平均值		
2021.09.07	1#废水总排口	pH	6.8	6.9	6.8	6.9	/	6~9	达标
		悬浮物	38	49	53	35	44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58.4	57.9	58.1	53.9	57.1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23	170	167	124	146	500	达标
		氨氮	17.9	21.2	20.6	21.0	20.2	45	达标
		总磷	2.66	3.11	2.46	1.79	2.51	8	达标
2021.09.08	1#废水总排口	pH	6.9	6.8	6.9	6.8	/	6~9	达标
		悬浮物	41	34	37	44	39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57.7	55.1	52.8	54.9	55.1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32	146	132	125	134	500	达标
		氨氮	19.5	20.4	21.3	22.6	21.0	45	达标
		总磷	2.78	3.03	2.59	2.14	2.64	8	达标

表七（续）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标干流量 N·d·m³/h，流速 m/s，温度℃，含湿量%，排放速率 kg/h，排放浓度 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平均值			
2021.09.07	1#除尘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1503	11915	11373	11816	/	/	/
			流速	13.82	14.36	13.63	14.15	/	/	/
			温度	36.8	37.5	36.4	35.8	/	/	/
			含湿量	2.5	2.6	2.4	2.5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1.8	10.3	12.3	10.8	11.8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0.1357	0.1227	0.1399	0.1276	0.1399	3.5	达标
	2#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0620	10014	10260	10535	/	/	/
			流速	17.99	16.92	17.36	17.79	/	/	/
			温度	31.5	30.4	31.3	30.6	/	/	/
			含湿量	2.1	2.2	2.1	2.1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63	0.85	0.85	1.11	0.86 (平均值)	60	达标
			排放速率	0.0067	0.0085	0.0087	0.0117	0.0089 (平均值)	3.4	达标
	4#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8438	8478	8450	8497	/	/	/
			流速	14.40	14.50	14.45	14.53	/	/	/
			温度	33.4	34.1	33.7	33.9	/	/	/
			含湿量	2.3	2.3	2.4	2.4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67	1.11	0.56	1.35	0.92 (平均值)	/	/
			排放速率	0.0057	0.0094	0.0047	0.0115	0.0078 (平均值)	/	/
	3#锅炉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3477	3781	3947	3657	/	/	/
			流速	7.30	8.00	8.39	7.70	/	/	/
			温度	98.7	100.8	103.5	99.4	/	/	/
			含湿量	3.6	3.8	3.6	3.7	/	/	/
			氧含量	3.8	3.9	3.7	3.8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6.1	16.8	15.7	15.4	16.8	20	达标
			排放速率	0.0560	0.0635	0.0620	0.0563	/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0	达标
			实测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28	28	27	28	28	150	达标
实测浓度			28	27	27	28	/	/	/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1	<1	<1	≤1	达标	

备注：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5.2 规定：实测的锅炉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应执行 GB 5468 或 GB/T 16157 规定，按公式折算为基准含氧量排放浓度。其中燃气锅炉的基准氧含量（O₂）% 为 3.5。

$$\text{排放浓度} = \text{实测浓度} \times \frac{21 - \text{基准氧含量}}{21 - \text{实测氧含量}}$$

2、进口排放浓度小于 200mg/m³，故有机废气排气筒不计算最低去除效率。

表七（续）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续）

单位：标干流量 N·d·m³/h，流速 m/s，温度℃，含湿量%，排放速率 kg/h，排放浓度 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平均值			
2021.09.08	1#除尘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1519	11629	11308	11941	/	/	/
			流速	13.74	13.95	13.53	14.29	/	/	/
			温度	35.3	36.7	35.9	36.2	/	/	/
			含湿量	2.4	2.5	2.5	2.4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0.2	9.3	9.8	11.2	11.2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0.1175	0.1081	0.1108	0.1337	0.1337	3.5	达标
	2#有机废气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0192	10361	10476	10421	/	/	/
			流速	17.23	17.51	17.77	17.59	/	/	/
			温度	31.7	31.4	32.3	30.9	/	/	/
			含湿量	2.0	2.0	2.1	2.1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60	0.48	0.82	0.54	0.61 (平均值)	60	达标
			排放速率	0.0061	0.0050	0.0086	0.0056	0.0063 (平均值)	3.4	达标
	4#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8901	8912	8755	8876	/	/	/
			流速	15.18	15.24	15.11	15.15	/	/	/
			温度	33.7	33.9	40.0	33.8	/	/	/
			含湿量	2.3	2.4	2.4	2.3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77	0.28	0.90	0.65	0.65 (平均值)	/	/
			排放速率	0.0069	0.0025	0.0079	0.0058	0.0058 (平均值)	/	/
	3#锅炉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3628	3821	3582	3957	/	/	/
			流速	7.75	8.11	7.65	8.36	/	/	/
			温度	104.6	102.3	103.9	100.7	/	/	/
			含湿量	3.9	3.8	4.0	3.8	/	/	/
			氧含量	3.9	3.8	3.9	3.8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6.3	17.0	17.8	15.3	17.8	20	达标
			排放速率	0.0591	0.0650	0.0638	0.0605	/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0	达标
			实测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29	28	28	27	29	150	达标
实测浓度			28	28	27	27	/	/	/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1	<1	<1	≤1	达标	

备注：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5.2 规定：实测的锅炉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应执行 GB 5468 或 GB/T 16157 规定，按公式折算为基准含氧量排放浓度。其中燃气锅炉的基准氧含量（O₂）% 为 3.5。

$$\text{排放浓度} = \text{实测浓度} \times \frac{21 - \text{基准氧含量}}{21 - \text{实测氧含量}}$$

2、进口排放浓度小于 200mg/m³，故有机废气排气筒不计算最低去除效率。

表七（续）

表 7-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浓度（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最大值/平均值		
2021.09.07	1#项目厂界外东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1.01	1.05	1.04	0.75	0.96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00	0.150	0.117	0.083	0.150	1.0	达标
	2#项目厂界外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93	0.74	0.90	0.94	0.88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217	0.184	0.150	0.184	0.217	1.0	达标
	3#项目厂界外西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93	1.26	1.06	1.07	1.08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17	0.133	0.083	0.117	0.133	1.0	达标
	4#项目厂界外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56	1.18	0.65	0.65	0.76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033	0.017	0.067	0.033	0.067	1.0	达标
2021.09.08	1#项目厂界外东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33	0.46	0.26	0.48	0.38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083	0.050	0.050	0.033	0.083	1.0	达标
	2#项目厂界外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49	0.45	0.37	0.42	0.43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17	0.150	0.100	0.150	0.150	1.0	达标
	3#项目厂界外西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34	0.24	0.51	0.38	0.37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00	0.067	0.050	0.067	0.100	1.0	达标
	4#项目厂界外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45	0.26	0.24	0.49	0.36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17	0.133	0.150	0.183	0.183	1.0	达标

表七（续）

表 7-5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2021.09.07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1#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12: 30~12: 40	55.6	65	达标
			19: 35~19: 45	55.8		达标
			22: 07~22: 17	46.3	55	达标
			23: 04~23: 14	45.2		达标
		2#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12: 45~12: 55	54.4	65	达标
			19: 50~20: 00	54.9		达标
			22: 22~22: 32	45.7	55	达标
			23: 17~23: 27	44.8		达标
		3#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13: 00~13: 10	55.5	65	达标
			20: 05~20: 15	55.9		达标
			22: 36~22: 46	45.1	55	达标
			23: 29~23: 39	46.5		达标
		4#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13: 15~13: 25	55.7	65	达标
			20: 20~20: 30	55.2		达标
			22: 50~23: 00	44.4	55	达标
			23: 41~23: 51	44.6		达标
2021.09.08	工业企业 厂界噪声	1#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12: 00~12: 10	56.2	65	达标
			18: 20~18: 30	55.4		达标
			22: 01~22: 11	44.5	55	达标
			23: 00~23: 10	45.2		达标
		2#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12: 13~12: 23	56.2	65	达标
			18: 34~18: 44	54.4		达标
			22: 14~22: 24	44.7	55	达标
			23: 13~23: 23	45.5		达标
		3#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12: 27~12: 37	54.8	65	达标
			18: 48~18: 58	53.5		达标
			22: 28~22: 38	46.4	55	达标
			23: 26~23: 36	45.8		达标
		4#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12: 40~12: 50	53.6	65	达标
			19: 03~19: 13	54.9		达标
			22: 42~22: 52	46.6	55	达标
			23: 39~23: 49	45.8		达标

三、验收监测结果评价

(1) 废水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中 B 级标准限值。

(2) 有组织废气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本项目 1#排气筒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

表七（续）

《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限值；2# 排气筒所测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3#排气筒所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3）无组织废气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所测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噪声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本项目所测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表八 环保检查结果

一、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本项目环保审批手续（见监测报告附件）齐全。项目总投资 5500 万元，环保投资 72.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2%。在该项目建设过程中做到了主体工程与配套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二、环境管理制度、环保档案管理情况检查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建立了环保制度，成立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设立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和档案管理工作。将环保工作纳入日常工作当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

三、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情况检查

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派专人定期检查设施的运行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记录表。目前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有专人负责环保设施、设备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

四、环境风险管理措施检查

目前项目已建立了相应的环境风险管理措施。

五、排污口规范情况检查

废水：项目已建 1 个预处理池（位于办公楼南侧，容积为 40m³），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项目东北角废水排口接入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废气：项目设置 3 根排气筒，1#为圆笼式除尘器排气筒（位于 1#厂房东南侧，15m）；2#为有机废气排气筒（位于 2#厂房西南侧，15m）；3#为锅炉废气排气筒（位于锅炉房，15m）。

六、总量控制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计算（污染物总量=污染物浓度×年污染物排放量），

VOC_s 实际排放总量=0.0076kg/h×24h/d×333d=6.1kg/a;

颗粒物实际排放总量=（0.1245kg/h×24h/d×333d×10⁻³）+（0.0608kg/h×24h/d×333d×10⁻³）=1.4809t/a;

SO₂ 实际排放总量=0kg/h×24h/d×333d=0kg/a;

NO_x 实际排放总量=0.1039kg/h×24h/d×333d=830.37kg/a;

COD_{Cr} 实际排放总量=140mg/L×240.4615m³/d×333d×10⁻⁶=11.2103t/a;

NH₃-N 实际排放总量=20.6mg/L×240.4615m³/d×333d×10⁻⁶=1.6495t/a;

表八（续）

TP 实际排放总量=2.575mg/L×240.4615m³/d×333d×10⁻⁶=0.2062t/a。

详见下表 8-1:

表 8-1 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对照表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议值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水	COD _{Cr}	128.64t/a	11.2103t/a
	NH ₃ -N	1.754t/a	1.6495t/a
	TP	1.604t/a	0.2062t/a
废气	VOCs	38.4kg/a	6.1kg/a
	颗粒物	7.348t/a	1.4809t/a
	SO ₂	1840kg/a	0kg/a
	NO _x	5369.7kg/a	830.4kg/a

综上所述，验收监测期间实际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建议值。

七、公众意见调查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范围内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态度，于2021年9月7日对本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调查以问卷统计形式进行，共发放问卷30份，收回有效问卷30份。问卷结果统计：无人对项目的建设表示反对，其中27人表示支持，3人表示不关心；所调查者均对项目环保工作未表示不满意，其中28人表示满意，2人表示基本满意；所有调查者均认为项目建设对学习、生活、工作、娱乐无负面影响；26人认为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4人表示不清楚项目生产过程中是否会对环境产生影响。详情见表8-2、表8-3。

表 8-2 公众情况统一表

序号	姓名	通讯电话	序号	姓名	通讯电话
1	陈*英	138****2597	16	殷*正	133****5933
2	陈*斌	136****0836	17	康*月	137****5226
3	李*	137****3796	18	肖*勇	189****6181
4	雍*	134****1366	19	江*	133****7280
5	叶*文	135****9163	20	陈*	158****6735
6	陈*露	173****5838	21	康*	159****6174
7	朱*洪	133****8265	22	黄*单	136****3811
8	赵*明	136****7954	23	廖*民	138****5069
9	辜*玲	177****8512	24	黄*亚	136****0396
10	何*玲	139****2242	25	邓*	181****0547
11	郑*华	181****2684	26	苏*	181****3073
12	刘*	138****2984	27	刘*	186****5892
13	董*超	182****3645	28	吴*强	159****5152
14	铁*	177****3236	29	刘*军	189****8689
15	王*新	153****5547	30	邢*义	181****7024

表八（续）

表 8-3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表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选项	人数	比例%
你对本建设项目的态度？		支持	27	90%
		反对	0	0
		不关心	3	10%
你对本建设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28	93%
		基本满意	2	7%
		不满意	0	0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6	2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4	80%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3	1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7	90%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1	3%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9	97%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1	3%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9	97%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无对你产生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3	10%
		有影响	0	0
		有影响，但业主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0	0
		无影响	27	90%
其它意见及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八、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与实际执行情况对照

表 8-4 环评报告、环评批复与实际执行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前，主动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已落实。项目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了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行业类别为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770，实行登记管理，不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
环评报告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处置方式	实际处置方式
废气	纤维粉尘	气纤分离装置+圆笼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纸浆粉尘	圆笼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本期建设未建设纸尿裤生产线，无纸浆粉尘产生
	油墨有机废气	集气罩+二级活性炭+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高空排放	本期未设置食堂
	天然气燃烧废气	燃料分级燃烧+引风机+烟道+15m 排气筒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反冲洗排水、系统循环用水	“气浮+砂滤+沉淀”工艺处理	与环评一致
	检验废水	排入污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反渗透浓水	排入雨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地面清洁用水	隔油池、预处理池处理	预处理池处理
噪声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设备减振、合理布置设备、厂房安装吸声材料；文明操作，禁高声喧哗等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	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与环评一致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废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员工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与环评一致
	边角料	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与环评一致
	废活性炭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危废资质单位	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一、验收监测期间的工况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在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均运行正常、稳定，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二、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1）水刺工序排水：分为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洗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反冲洗排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出；系统排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排出。

此部分废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2）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3）地面清洁废水：经过厂房内导流沟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经由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4）纯水机反渗透浓水：排入污水管网。

（5）检验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流河。

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中 B 级标准限值。

2、废气

（1）纤维粉尘：于 1#厂房设置了一个圆笼式除尘器处理收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2）油墨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2#厂房顶部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 1#排气筒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限值；2#排气筒所测 VOCs（以

表九（续）

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3#排气筒所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项目厂界四周所测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1）选购低噪声设备，空压机选用螺杆式空压机，并单独设置空压机房，厂房隔声，能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

（2）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基础。

（3）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4）生产车间作业生产时，保持车窗及大门关闭封闭，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项目所测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1）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2）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纯水机废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废培养基、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洁净系统废滤芯：由洁净系统生产厂家上门更换，换下来的废滤芯由生产厂家带走。

（4）预处理池污泥：由厂家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施肥。

（5）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6）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表九（续）

三、环保管理检查

本项目从开工到运营履行了各项环保手续，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做到了“三同时”制度。公司成立了环境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施定期、定人维护，环保档案专人管理。

综上所述，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设备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落实。该项目总投资为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2.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32%。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经监测均达标排放。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项目制定了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公众意见调查被调查者均支持项目建设。

因此，建议“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建议

- 1、确保污染物治理措施落实到位，并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修，保证其正常运转，若出现非正常情况，必须立即停止生产。
- 2、建立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全厂环境管理工作，保证环保装置正常运行，并建立完善的环保档案，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指导监督检验。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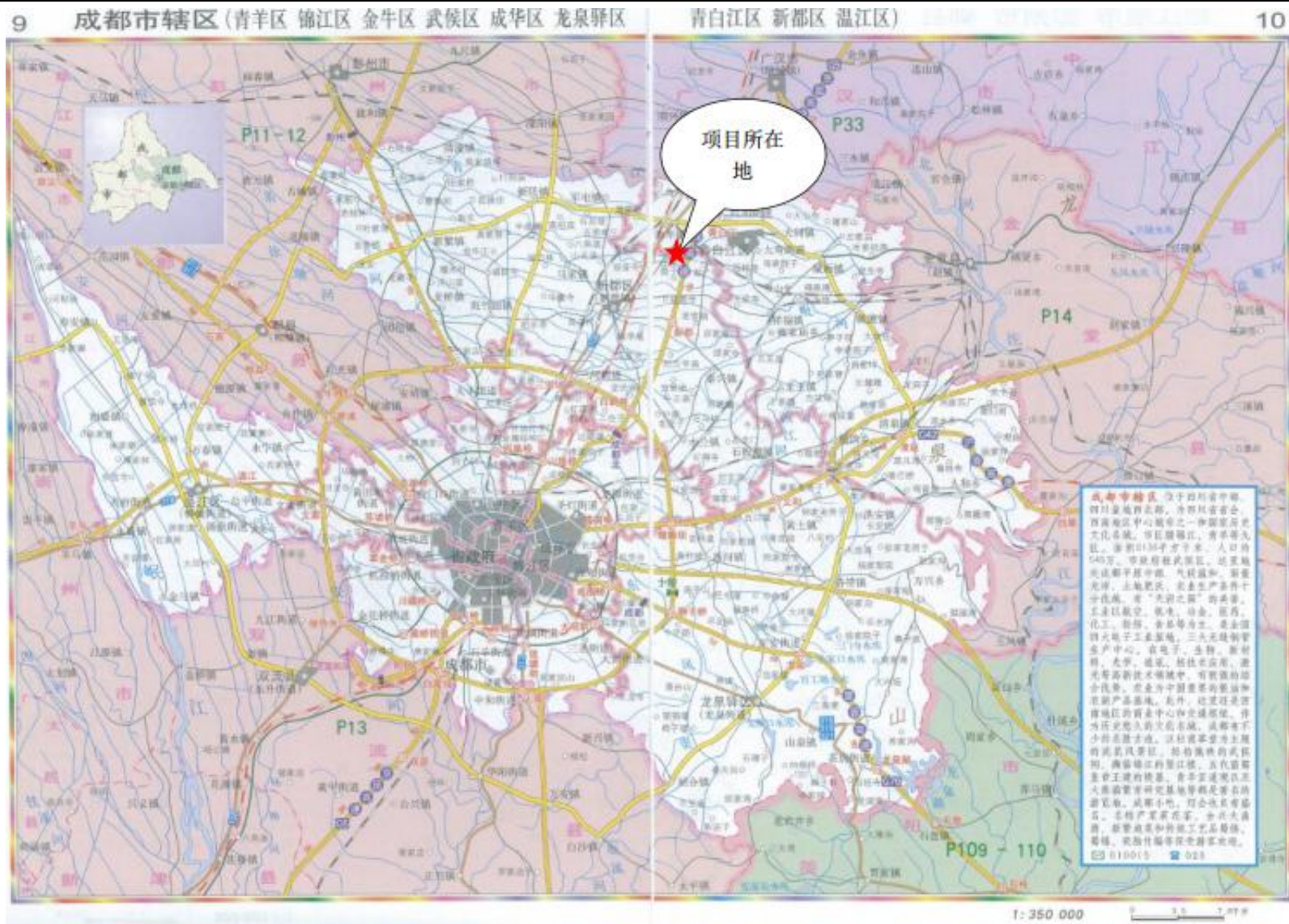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 399 号				
	建设单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邮编		610000	联系电话	13880892984		
	行业类别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C2770]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12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03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生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1.6 万吨和湿巾 3000 万包、干巾 1500 万包、抹布 2000 万包、纸尿裤 6000 万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生生物基纤维无纺布 3800 吨和湿巾 800 万包、干巾 450 万包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6.8	所占比例%	0.78%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5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2.4	所占比例%	1.32%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恒天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成青环承诺环评审[2020]102 号		批准日期	2020 年 11 月		环评单位	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废水治理(万元)	30.0	废气治理(万元)	37.0	噪声治理(万元)	0.6	固废治理(万元)	1.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3.7
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992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8.0074	/	8.0074	/	/	8.0074	/	+8.0074
	化学需氧量	/	140	500	11.2103	/	11.2103	128.64	/	11.2103	/	+11.2103
	氨氮	/	20.6	45	1.6495	/	1.6495	1.754	/	1.6495	/	+1.6495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0	50	0	/	0	1.84	/	0	/	0
	烟尘	/	16.3	20	0.4859	/	0.4859	7.348	/	0.4859	/	+0.4859
	工业粉尘	/	10.7	120	0.9950	/	0.9950		/	0.9950	/	+0.9950
	氮氧化物	/	28	150	0.8304	/	0.8304	5.3697	/	0.8304	/	+0.8304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VOCs	/	0.735	60	0.0061	/	0.0061	0.0384	/	0.0061	/	+0.0061
	总磷	/	2.575	8	0.2062	/	0.2062	1.604	/	0.2062	/	+0.2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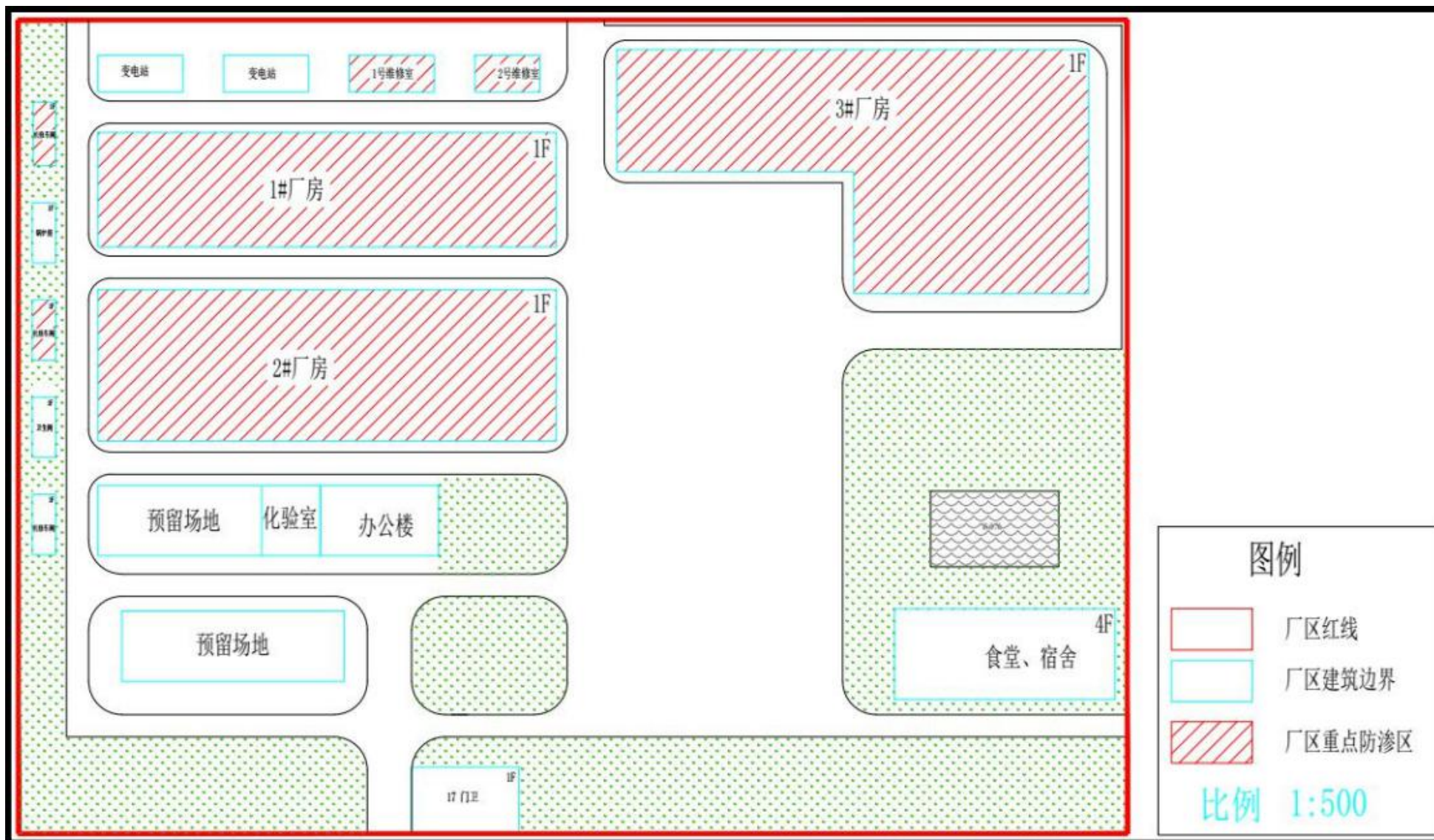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 / 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 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 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 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 /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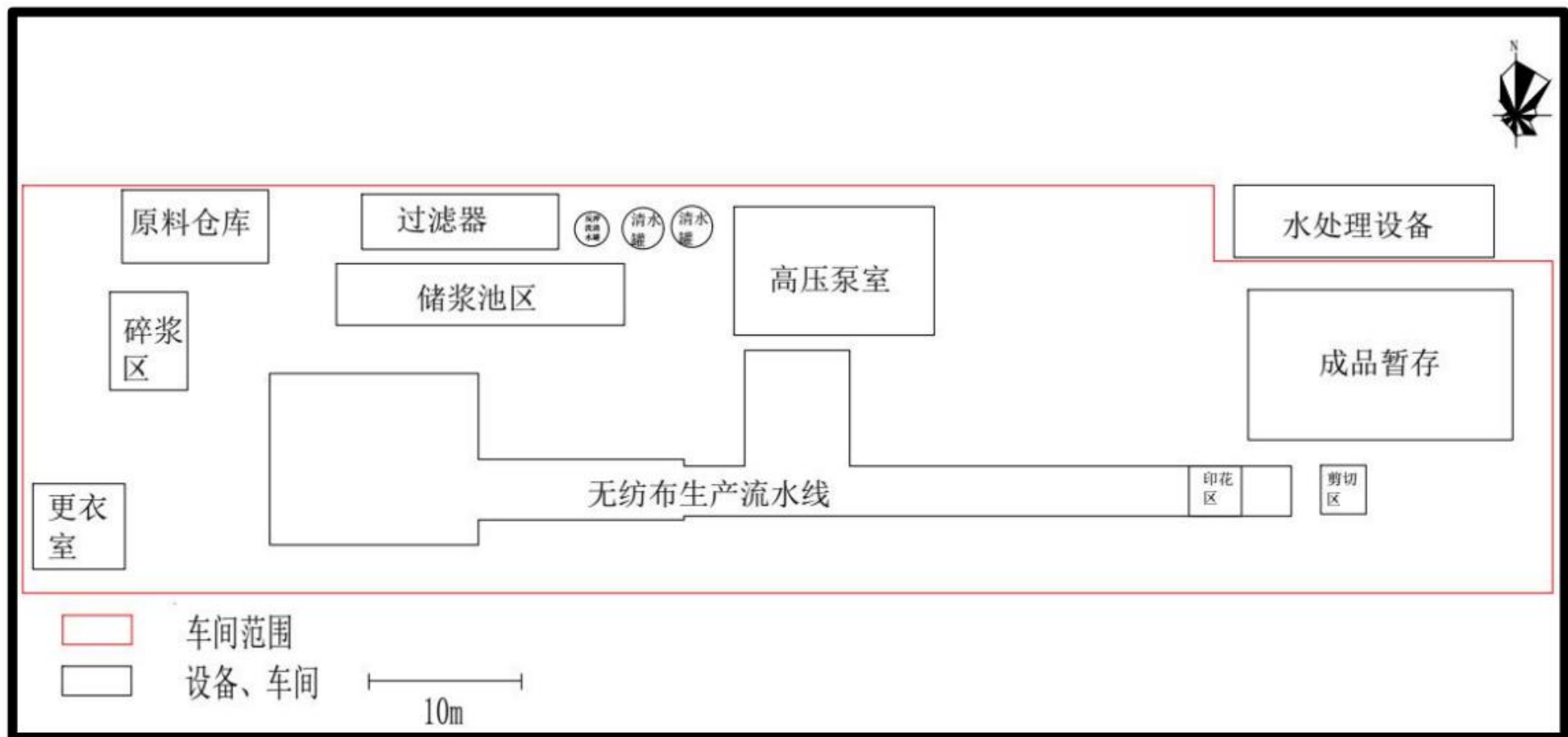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3 平面布置图



附图4 1#厂房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2#厂房平面布置图



附图 6 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7 项目照片



锅炉排气筒



燃气锅炉



危废暂存间内部



危废暂存间



垃圾房



空压机房



一般固废暂存间



一般固废暂存间内部



圆笼式除尘器排气筒



圆笼式除尘器



预处理池



水循环处理系统



油墨有机废气排气筒



二级活性炭处理设施



高压室



低压配电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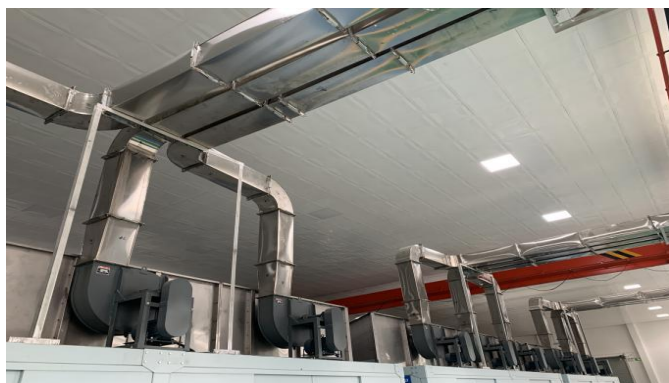
干巾、湿巾生产线



水刺无纺布生产线



办公楼



废气收集管道

附件1 项目备案表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备案申报时间：2020年09月24日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照号码	91510113MA63C72P22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张勇	固定电话	028-83621025
	项目联系人	刘芳	移动电话	13880892984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发改）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纺织		
	*建设地点详情	华金大道一段399号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额【20000】万元，其中：使用外汇【0】万美元，国有资本【3000】万元，政府投资【0】万元，国内贷款【16000】万元，外商投资【0】万元，企业自筹【400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20年11月	拟建成时间（年月）	2023年10月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16923.13平方米，采用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水刺非织造技术和自主研发的特种纤维复合技术，购置混棉器、梳理机、铺网机、多辊牵伸机、水刺机、圆网烘燥机、自动卷绕机、在线监测系统、全自动终端加工等成套设备，分三期新建3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配套公用工程及研发中心，产品由再生纤维素纤维、雅赛尔纤维、莫代尔纤维等生物基纤维为原料，通过开清、梳理、水刺、烘干、分切、功能性后整理及终端加工等工艺制得，建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水刺无纺布1.6万吨和湿巾3000万包、干巾1500万包、抹布2000万包、纸尿裤6000万片的生产能，预计年产值5亿元。		
	备案者声明：	√ 阅读产业政策		
		√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鼓励类项目（二选一）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声明和承诺	符合产业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可选可不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不属于实行核准或审批管理的项目（必选）
	填报信息真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保证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招投标活动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将按照招投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开展项目招投标活动。
备注		
备案机关确认信息	<p>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单位）填报的 <u>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u>（项目）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已完成备案。</p> <p>备案号：<u>川投资备【2020-510113-17-03-500531】FGQB-0483号</u></p> <p>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机关：青白江区行政审批和营商环境建设局 2020年09月24日</p>	

项目登记信息变更记录

序号	变更项	变更前信息	变更后信息	变更时间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1	建设内容及规模	<p>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16923.13平方米，采用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水刺非织造技术和自主研发的特种纤维复合技术，购置混棉器、梳理机、铺网机、多辊牵伸机、水刺机、圆网烘干机、自动卷绕机、在线监测系统、全自动终端加工等成套设备，分三期新建3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配套公用工程及研发中心，产品由再生纤维素纤维、雅赛尔纤维、莫代尔纤维等生物基纤维为原料，通过开清、梳理、水刺、烘干、分切、功能性后整理及终端加工等工艺制得，建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水刺无纺布1.6万吨和湿巾3000万包、干巾1500万包、抹布2000万包、纸尿裤6000万包的生产能，预计年产值5亿元。</p>	<p>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16923.13平方米，采用国际先进、国内领先的水刺非织造技术和自主研发的特种纤维复合技术，购置混棉器、梳理机、铺网机、多辊牵伸机、水刺机、圆网烘干机、自动卷绕机、在线监测系统、全自动终端加工等成套设备，分三期新建3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配套公用工程及研发中心，产品由再生纤维素纤维、雅赛尔纤维、莫代尔纤维等生物基纤维为原料，通过开清、梳理、水刺、烘干、分切、功能性后整理及终端加工等工艺制得，建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水刺无纺布1.6万吨和湿巾3000万包、干巾1500万包、抹布2000万包、纸尿裤6000万片的生产能，预计年产值5亿元。</p>	2020-11-02
---	---------	--	--	------------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http://tzxm.sczfw.gov.cn>）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3. 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请及时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将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报送项目备案机关，并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扫描二维码，查看项目状态）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附件2 环评批复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文件

成青环承诺环评审〔2020〕102号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批申请收悉。根据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10113MA6C8Y566C）对该项目（项目代码：2020-510113-17-03-500531）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 1 —

你公司应当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和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排污许可管理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前，主动申请、变更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此复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

2020年11月17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区先管委、成都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总队青白江支队。

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17日印发

附件3 废活性炭处置协议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WFCC-2021066

甲 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 方：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方）：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1年9月2日

合同签订地点：成都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修订）》及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就甲方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实施处置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名词和术语

本合同（含所有合同附件）涉及的名词和术语解释如下：

危险废物或危废：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处置服务：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危废进行取样，利用气质联用仪/原子吸收/原子荧光/荧光光谱分析仪等仪器对危废样品中有毒、有害物质作出定性/定量的检测分析，依据检测分析结果制定科学处置方案，根据方案采用焚烧、物化、稳定化后安全填埋或资源化利用等处置方式，实现危险废物的专业化、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置的全过程服务。

第二条 服务内容及费用

乙方为甲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服务，甲方可根据需要进行勾选，费用按附件1的相应价格执行。

（一）**危废处置：**乙方提供危废处置服务，本合同暂定处置费为900元，最终按照实际转运数量及单价进行结算。

（二）**危废运输：**乙方提供运输服务，将委托第三方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运输单位进行运输。

（三）**包装材料：**

乙方提供危险废物的包装物或包装容器。

（四）**分拣服务：**乙方为甲方提供专业技术人员参与现场分拣危险废物的技术服务。

第三条 合同期限及服务进度

本合同有效期2021年9月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服务按乙方生产进度进行。

第四条 付款和结算

（一）结算方式

单价结算：按单次实际转运的危险废物种类、重量（含包装重量）及对应的处置费单价（详见附件1）的乘积的总和计算，其他费用按附件1相应价格结算。种类、重量按照经双方确认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记载的为准。

（二）结算周期以及发票开具时间：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 五千元整。

2. 合同合作期内，若甲方未发生危险废物转运处置的，预付款不予退还；

3. 合同合作期内，甲方发生了危险废物转运处置的，预付款抵扣处置费，合同到期后预付款尚有结余的不予退还。若实际转运的处置费超过预付款金额的，甲方应补足剩余费用。

4. 按次结算，则在完成当次危废转运后，甲乙双方对本次结算周期的处置费及其他费用进行对账，费用确认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必须开具6%增值税处置发票和9%增值税运输发票并送至甲方。甲方自收到乙方的合格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形式向乙方支付费用。

5. 乙方收取预付款后向甲方开收据，每次转运完成后按实际处置量开具处置费发票，若合同期内预付款未抵扣完，剩余部分开具技术服务费发票。乙方将根据甲方实际支付的费用及类别（如处置费、运输费、包装费、分拣服务费、劳务费、咨询费、服务费等）分别开具相应金额及税率的符合国家税法规定增值税合格发票。

第五条 危险废物转运

（一）甲方提出转运需求后，乙方根据当时的处置能力和库存情况，由乙方来判定是否转运，并安排具体转运时间。本条中所述的风险指：转运过程中产生的环保、安全等民事、行政、刑事责任风险。

☑ 危废运输由乙方（含委托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第三方）承担。

1. 根据乙方生产计划安排，对甲方危险废物进行及时转运。

2. 危废运输由乙方承担的，危废离开甲方厂界（主物流出口大门）前的环保、安全和其他责任风险，由甲方自行承担；危废离开甲方厂界后，风险转移至乙方承担。甲方有多处危废暂存点的，以最后一处暂存点所在厂界作为甲乙双方风险转移的分界点。但因甲方包装不当、掺杂合同范围或联单记载外的危险废物等原因导致乙方运输过程中产生的事故责任由甲方承担。

（二）联单报送及返还

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若为纸质联单，则第一联由甲方留存，第二联由甲方移交移出地环保部门，第三联由运输单位留存，第四联由乙方留

存，第五联由乙方移交入地环保部门；若甲方属地环保局规定必须执行电子联单的，从其规定，若合同有效期内，国家、省、市等行政主管部门颁布实施联单管理办法新规定的，按新规定执行。

第六条 甲方责任

为保证乙方安全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一）提供技术资料

有关危险废物的基本信息（包括危险废物的成分、物理形态、包装物情况、预计委托转移数量、必要的安全预防措施等）。

（二）提供工作条件

1.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入甲方厂区人员进行甲方各项规定的培训、交底工作。

2. 甲方负责将废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修订）》等相关现行的法律规定及本合同附件的要求进行安全分类和包装，不得将不同性质、不同危险类别的废物混放，应满足安全转移和安全处置的条件；直接包装物明显位置标注废物名称和主要成分；在收集和临时存放过程中，甲方需将同类形态、同类物质、同类危险成分的废物进行统一存放，不得与其它物品进行混放，并详细标注废物特性与危险禁忌。对于化学品须提供明细清单，对可能具有爆炸性和剧毒性等高危特殊废物，甲方有责任在运输前告知乙方废物的具体情况，并按附件包装要求进行包装、标识，确保运输和处置的安全。

3. 委托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的交接工作；转移联单的申请、协调废物的装载工作；乙方承担危废装卸任务时，对人力无法装载的包装件，甲方应协助提供叉车等装备或工具，确保装载过程中不发生环境污染。

4. 在危险废物转移前，甲方必须持有有效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手续。

5. 甲方有责任严格遵守国家针对易制毒类化学品、剧毒化学品、爆炸性物品等高危废物（包括但不限于 2016 修订版剧毒化学品目录中涉及到的物品）的交接、运输、处置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七条 乙方责任

（一）乙方保证按照国家、四川省危险废物处置法规、技术规范要求合法合规地处置危险废物。（二）乙方保证其拥有的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在合同履行期内合法有效。

（三）乙方保证按照危险废物运输的要求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运输单位进行运输，在转移过程中严格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运输的规范和要求，采取防散落、防流失、防渗漏等防止污染环境和危及运输安全的措施，确保规范收集，安全转移处置。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合同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约，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若造成守约方经济损失，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

（二）甲方因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约定，未如实告知乙方真实信息或欺瞒乙方的，由此在乙方运输和处置废物过程中造成安全、环保事故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安全、环保法律责任和乙方的经济损失。

（三）甲方不得在委托乙方接收的危险废物中夹带本合同及转运联单约定范围外的其他危险废物，若发现不相符的，乙方拒绝收运，已收运的退还甲方，并将情况如实反映给甲方，甲方必须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甲方还应承担相应产生的运输装卸费等所有损失和运输过程中的安全、环保责任，若乙方在处置过程中发现不符的，甲方应承担乙方在运输和处置过程中引起的安全、环保事故，造成环境污染或至乙方及第三方财产损失和人员人身损害的，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乙方按照本合同接收危险废物后，但因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分类、包装、保管、申报、转移危险废物或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致使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遭受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乙方有权向甲方追偿因此遭受的损失，上述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此支付罚款、对乙方业绩及声誉造成的负面影响。

（五）甲方未按时支付合同费用，每逾期一日按应付费用的 0.1% 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且乙方有权停止收处甲方危废，直至甲方付款为止，并承担乙方追偿款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强制执行、律师代理等费用），非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延期付款除外。

（六）乙方未按照国家、四川省危险废物处置法规、技术规范要求合法合规地处置危险废物，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第九条 保密及知识产权归属

（一）合同协商、订立、履行期间，双方对所获得的对方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等文件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披露。

（二）保密期限：长期。

（三）涉密人员范围：双方参与或知晓本合同内容及履行情况人员。

（四）泄密责任：违约方承担守约方相应经济损失及相关费用，守约方经济损失和相关费用难以确定的，违约方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 30% 承担责任。

（五）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第十条 联络、通知和送达条款

（一）甲、乙双方任一方对对方发出的通知、以及双方就本合同所涉事项进行的沟通、协商、变更、补充均应以书面形式发出，采用直接送达或电子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对方，采用直接送达方式的，一方将书面文件送达至另一方下列地址并交由指定人员或交由该方前台人员，视为已送达。指定人员或前台人员应在送达回执上签字确认。采用电子送达方式的，一方应将书面文件发送至另一方下列电子邮箱或qq或微信号，邮件发出日视为送达日。采用邮寄送达方式的，一方应将书面文件寄送至另一方下列地址及联系人，邮件寄出之日起第四日视为送达日。任何一方变更上述地址、接收人、电子邮箱或qq或微信号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在另一方未收到变更通知前，直接交由或寄送或发送电子邮件至原联系人、原地址、原邮箱或qq或微信号的，视为送达。一方依据合同约定行使解除权的，自解除通知送达对方之日合同解除。

（二）直接送达、邮寄送达、电子送达地址和联系人详见合同签字盖章处。

第十一条 其他

（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在合同签订后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三）本合同之附件均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本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四）本合同内容的变更须经双方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非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对本合同的任何改动、修订、增加或删减均属于无效。

（五）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如战争、地震、洪灾、强降雨、地质灾害、职能部门政策变更、政府管辖等），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并按有关法规政策及时协商处理。

（六）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双方协商未达成一致，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补充约定（若补充约定与前文不一致的，以补充约定为准）

- 附件： 1、危险废物处置价格表
2、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安全环保告知书
4、廉政协议书
5、其他____

(签署页, 无正文)

甲方: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 成都兴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孙宇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成都市青白江区团结路北路7号1栋1单

地址: 成都市锦江区东较场街57号

元 028-83621008

税 号: 91510113MA63C72P22

税 号: 91510100597272913C

开户银行: 成都农商银行青白江严华支行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成都东大支行

银行账号: 1000010002640245

银行账号: 4402298019000067792

联系人: 邢老师

联系人: 余磊

联系电话(座机):

联系电话(座机):

(手机): 18180750547

(手机): 18980733235

邮箱: _____

邮箱: _____

QQ:

QQ:

微信号:

微信号:

附件 1 危险废物处置价格表

一、处置费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年产废预估量 (吨)	处置价格	处置费	
					(含税) (元/吨)	总计 (元)	
1	HW49	900-039-49	废活性炭	0.2	4500	900	
2	费用合计	900 元					

备注：1、以上年产废量为预估量，具体数量以实际转运数量为准。

2、附件 1 中的报价均为含税价，税率为国家规定的当期税率。若遇国家税率调整，不含税价不变，含税价按调整后的税率重新计算。

3、最终处置方式以入场鉴定为准。

二、运输费：

☑1、按车型载重量（t）车次计费；

①选用 t≤5 吨的货车，运费为：1800 元/车.次；

三、

2、其他：如果甲方需要乙方单独配送包装容器的，按相应载重车型计费。

附件 2

危险废物包装技术要求

- (一) 禁止不相容危废在同一容器混装。
- (二)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与危险废物相容。
- (三)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标识，且符合规范。
- (四) 容器、包装必须完好无损，密封严密。
- (五) 容器和材质符合强度标准。
- (六) 标识准确、规范。
- (七) 危废贮存不漏不洒。
- (八) 装载液体和半固体的危险废物采用未破损的密封桶包装，包装桶的材质为钢、铁和高密度塑料，选用的包装容器不能与所装的危险废物发生化学反应。所装载的容器须留足够空间，容器顶部与液体表面留 10cm 以上的空间。
- (九) 对于一般性、化学性质相对稳定的固体、半固体（含水率低，即不产生明显滴漏）的危险废物可采用中度强度以上的不破损的塑料编织袋进行包装。装袋完毕，封口严实。
- (十) 电镀污泥应按电镀种类用塑料编织袋分类进行包装。
- (十一) 含重金属元素的实验室废液，不同工艺产生的实验室废液、有机相和无机相废液等必须分开收集包装并标识，特别是含汞、铅、铬、砷的废液必须分类收集和包装并标识；有机相中包含汞、铅、铬、砷等重金属元素的，需要特别说明。对于高腐蚀性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耐腐蚀性强的包装材质，口盖必须密封严密。
- (十二) 对于易燃易爆的危险废物必须选用气密性、抗爆性能良好的包装材质。

附件 3

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安全环保告知书

尊敬的客户：

您好！

首先感谢您将危险废物交由我公司进行环保无害化处置，感谢您支持与信任。为保证废物在收集、运输、贮存、处置过程中的安全，请您认真阅读以下安全提示。恳请您能够配合我公司落实废物分类收集和临时贮存的相关安全工作，以此确保收集、运输、处置过程中人员和设备的安全。具体安全环保内容告知如下：

1、在收集、贮存废物过程中，杜绝将具有自燃性、爆炸性、放射性、剧毒品、特殊高危险废物、不明物等混入待转运的普通危险废物当中。

2、在收集、贮存废物过程中需在包装物明显位置注明废物名称和安全禁忌，杜绝与其它废物随意混存。酸碱要杜绝堆放在一起。有机溶剂等易燃物远离明火、高温以及强氧化性物质和活泼金属。

3、在车间和实验室收集危险废物时，请根据物理形态、主要成分、危险特性等进行分类收集和贮存。杜绝同一个包装物内混合收集不同形态、不同成分、不同特性的废物，杜绝生产、实验等现场人员随意将各种废物混乱放入同一个包装物内，杜绝贮存时各种危险废物混乱摆放。废物贮存时建议每批每种废物有明确标识，说明该种废物主要成分、产生来源，以便后续装车运输转移。

4、在科研院所及学校实验室实验过程中产生混合废液时，收集过程中应如实确认废液主要成分，并在包装物明显位置注明该主要成分和安全禁忌，以及重要安全提示。杜绝废液收集后无标识、无信息、无法直观确认废液的主要成分和危险特性。化学试剂原有标签应尽量保存完好，或重新张贴标签说明化学名称；如为废瓶盛装其他废化学试剂或者实验废液，请张贴新标签并说明主要成分。

5、在收集瓶装废化学试剂和空瓶时，确保试剂瓶体有试剂名称标签，确保同一性质的试剂放入同一包装箱内，试剂和空瓶均采用纸箱和木箱收集，在收集装箱过程中做到正置码放，确保瓶体完好，瓶口有盖。杜绝有机物和无机物的混放，杜绝酸碱混放，杜绝可能发生剧烈反应的物资混放。杜绝将试剂瓶倾倒无序摆放，杜绝试剂空瓶采用编织袋和空桶无序收集存放。

6、在收集废油水、废乳化液、废酸液、废碱液等废液类废物时，须注明废液的主

要成分和安全禁忌，同时杜绝不相容的废液混合，确保选择相适应的完好包装物。

7、在电镀、涂装、水处理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漆渣、污泥、残渣等固态、半固态废物中不得混入其它废物，确保物质的单一性；杜绝将手套、棉丝等垃圾、螺丝螺母、铁丝、塑料块、木块、石块、混凝土等坚硬杂物混入待运输处置的废物当中。

8、在收集废胶、树脂、油墨等粘稠状危险废物废料时，确保物质的单一性和稳定性，尽量避免上述废物凝固在铁桶或塑料桶等包装物内形成不易分割的大块。杜绝将手套、棉丝等废品垃圾、铁块、塑料块、木块、石块、混凝土等坚硬杂物混入待运输处置的废物。

9、在实验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沾染废溶剂、废油、废漆、废墨等有机废物垃圾时，杜绝混入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品；杜绝将铁块、塑料块、木块、石块、混凝土等坚硬杂物混入有机溶剂废物中。

10、在通知我公司转运废物前，需落实本次转运废物的种类、数量、安全包装情况等；按种类和数量申请有效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加盖公章，确保转运工作正常进行。

为了我们大家的人身安全，为了危险废物的无害化安全处置，请您认真阅读该安全环保告知书记录内容，并严格进行落实。

附件 4

廉政协议书

甲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成都兴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了防止公司经营过程中发生不廉洁等违纪违法违纪违法行为，促进公司的党风廉政建设，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订立如下协议：

一、甲乙双方应当共同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以及国家和四川省、成都市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做到：

（一）甲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对业务工作，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乙方工作人员（含子女等近亲属，下同）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为谋取私利擅自与乙方工作人员就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合同数量、合同价款、合同支付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三）甲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经济合同等为借口，邀请乙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进入营业性高档娱乐场所。

（四）甲方不得为乙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三、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做到：

（一）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子女等近亲属，下同）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赞助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二）乙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甲方的正常业务交往，不得接受甲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向甲方索要（或接受）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家电及高档办公用品，不得在甲方报销任何应由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乙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甲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

（四）乙方工作人员不得向甲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乙方经营有关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四、甲方如发现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当向乙方相关部门或者乙方上级单位举报，乙方不得对甲方进行报复或刁难。

五、乙方发现甲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贿赂乙方工作人员，乙方应向甲方上级领导或有关部门举报，如被司法机关立案查处的，乙方有权将甲方列入客户“黑名单”，有权拒绝接收处置甲方任何危险废物。

六、本协议为双方业务合同附件，生效日期、合同期限等与业务合同保持一致，若双方业务合同因故需要变更期限时，本协议也随之变更。

七、本协议份数与双方业务合同一致，由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双方业务合同履行完成后失效。

甲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乙方：成都兴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4 废活性炭处置单位资质

	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 经营许可证	法人名称: 于扬文
	法定代表人: 成都市龙泉驿区万兴乡鲤鱼村
	经营设施地址: 东经:104° 21'30", 北纬:30° 38'31"
	核准经营方式: 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核准经营危险废物类别: 第一部分: 见附件 第二部分: 见附件
编 号: 川环危第 S10112052 号	
发证机关: 	核准经营规模: 第一部分: 32000 吨/年; 第二部分: 60000 吨/年; 详见附件
发证日期: 2020 年 2 月 21 日	有效期限: 第一部分: 2019 年 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6 月 9 日; 第二部分: 2020 年 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0 日
	初次发证日期: 2017 年 6 月 9 日
本复印件无效, 经办人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印制

附件5 废润滑油处置协议

KYHB-3-12F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合同签订地点：青白江区

合同编号：SCYWLX2021021

危险废物产生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危险废物处置方：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着对环境负责和对企业负责的精神，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本企业产生并存放的危险废物废矿物油（类别：HW08）处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职责：

1、甲方应在需要乙方转移危险废物（HW08），提前五个工作日以传真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供需处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运输时间等相关资料，并保证所交给的废物类别与提供的资料中废物类别一致，以便双方确定运输时间；

2、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HW08）在交与乙方之前，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存贮中的环境安全责任；

3、甲方在转移危险废物（HW08）之前，应向所在地环保局申请危险废物转移并得到批准。

4、合同期间，甲方所产生和原贮存的废矿物油（HW08）和废油桶全部交给乙方处置。如甲方将废矿物油交给乙方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收集、处理、处置，造成环境污染或其它违法行为与乙方无关，并且有关部门追究责任时，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己承担。

5、甲乙双方交货时，对所交货的质量、数量等进行当面交接，需要取样时必须双方人员当面取样。



二、乙方职责：

1、乙方必须保证向甲方提供的处理、运输危险废物（HW08）资质及证书真实有效，符合国家管理规定。乙方明确甲方委托乙方所处理危险废物矿物油的性质。

2、乙方在接到甲方转运危险废物（HW08）通知后，应在三天内与甲方商定转运时间，按双方约定时间和符合国家对危险废物（HW08）转运要求将其安全运走。如乙方未按规定时间转运危险废物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乙方应在接收甲方的危险废物（HW08）时，协助甲方办理好危险废物（HW08）转移相关手续，规范转移，甲方应在所在地环保部门领取转移时，按照要求如实填写，乙方加盖本单位公章后在五个工作日内返还转移联单给甲方，甲方按照相关规定上交环保部门；

4、乙方在转移运输和处置甲方交纳的危险废物（HW08）时，应符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要求。一旦造成后果，乙方全部承担责任。

三、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在签订本合同后，甲方须向乙方每年交与补贴运输或服务费（含税）7000元（大写：柒仟元整元）人民币，乙方先开具6%专用增值税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10日内支付，乙方提供本合同的相关附件。

四、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内容，如一方违约或未尽的责任，另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违约或未尽到责任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五、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合同主体另行协商后订立补充协议；若需要对部分条款进行变更的，应经双方协商后订立变更协议。本合同中任何条款的实效不影响合同中其他条款的有效性。

2、本合同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3、乙方向甲方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本复印件各一份；运输公司营业执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复印件各一份；运输合同、驾驶员、押运员资格证、运输应急预案各一份。

甲方（盖章）
企业法人：
单位代理人：[手印]
时间：2021年2月31日

乙方（盖章）
企业法人：
单位代理人：[手印]
时间：2021年 8月 31日

附件6 废润滑油处置单位资质

附件7 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8 危废台账

附件9 固废台账

附件10 公众意见调查表

公众意见调查表

项目名称：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项目情况介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建设“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399号。该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一期新建1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形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3800万吨和湿巾800万包，干巾450万包的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一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服存放间、纯水制水间、洁净室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内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							
1、废气：							
(1) 纤维粉尘：干巾厂房设置了一个圆筒式除尘器收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2) 油雾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2#厂房顶部15m高排气筒排放。							
(3)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1) 水刺工序排水：分为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洗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反冲洗排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出；系统排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排出，此部分废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2) 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3) 地面清洁废水：经过厂房内导流沟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4) 纯水机反渗透浓水：排入污水管网。							
(5) 检验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流河。							
3、噪声：							
(1) 选购低噪声设备，空压机选用螺杆式空压机，并单独设置空压机房，厂房隔声，能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							
(2) 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基础。							
(3) 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4) 生产车间作业时，保持车窗及大门关闭封闭，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4、固废：							
(1)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2)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纯水机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废培养基、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洁净系统废滤芯：由洁净系统生产厂家上门更换，换下来的废滤芯由生产厂家带走。							
(4) 预处理池污泥：由厂家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施肥。							
(5) 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6)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该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问题进行了相应的妥善处置。							
姓名	陈冰东			联系电话	1882372197		
性别	男						
职业	工人						
男	女	企事业单位	工人	教师	学生	农民	个体劳动者
年龄		文化程度					
18-35	36-60	>60	大学及以上	高中	初中	小学及以下	
被调查者居住地或工作地与本项目距离				200m以内	200m-1km	1km-5km	5km以外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态度：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无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有影响	有影响，但业主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无影响				
其它意见及建议：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p>项目名称：生物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p> <p>项目简介： 四川捷承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拟在成都市双流区蛟龙镇蛟龙大道一段198号，该厂部分二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一期建设1条功能性高模量制无纺布生产线和1条特种制无纺布生产线。建成后年产生物纤维制无纺布2000万吨和制无纺布1500万吨，干巾450万包的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二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接尘室、湿法无纺布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水池、更衣室、污水处理池）、纯水制水间、洁净室送风间、消毒间、脱脂间、脱脂水间、制浆水间、制浆水间、空压站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室）、仓储工程（仓库、原料纤维仓库、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排水系统、蒸汽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处理、噪声防治）。</p>						
<p>1. 废气：</p> <p>(1) 纤维粉尘：于1#厂房设置了一个布袋式除尘室处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p> <p>(2) 湿法无纺布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20m高排气筒排放。</p> <p>(3)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2#15m高排气筒排放。</p>						
<p>2. 废水：</p> <p>(1) 水和工序废水：含生产废水循环系统的反冲废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部分水降水。反冲废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放。系统废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此部分废水一起排入工业污水管网，经工业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江河。</p> <p>(2) 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江河。</p> <p>(3) 地面清洗废水：经1#厂房内排水沟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工业管网，经工业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江河。</p> <p>(4) 雨水及反渗透废水：排入工业管网。</p> <p>(5) 脱脂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工业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江河。</p>						
<p>3. 噪声：</p> <p>(1) 选用的生产设备、空压站选用低噪声或变频机，并安装减震支脚减振。厂址噪声，按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p> <p>(2) 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在各设备安装减振基础。</p> <p>(3) 加强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p> <p>(4) 生产车间在生生产时，原料库及大门关闭材料，利用设备的噪声隔声达到降噪的目的。</p>						
<p>4. 固废：</p> <p>(1)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p> <p>(2) 除尘系统收集：废口罩和手套、纯水机废滤芯、循环水处理废物、废活性炭、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p>(3) 污水处理废渣：由污水处理生产厂家上门收集，收集后的废渣由生产厂家处理。</p> <p>(4) 危险废物：由厂家定期清运，用于厂区绿化施肥。</p> <p>(5) 边角料：由厂家回收，用于生产。</p> <p>(6)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蛟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p> <p>综上所述，该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均进行了相应的妥善处理。</p>						
姓名	陈克敏			联系电话	13698170836	
性别	职业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年龄		文化程度				
18-25 <input type="checkbox"/>	26-40 <input type="checkbox"/>	>40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及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地与项目距离				200m以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m-500m <input type="checkbox"/>	500m-1000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环境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影响的主要方面：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身体健康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是否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造成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但企业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及建议：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项目名称：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项目情况介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建设“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399号。该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一期新建1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形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3800万吨和湿巾800万包、干巾450万包的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一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服存放间、纯水制水间、洁净服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内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料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

1、废气：
 (1) 纤维粉尘：于1#厂房设置了一个圆筒式除尘器处理收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2) 油墨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2#厂房顶部15m高排气筒排放。
 (3)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1) 水刺工序排水：分为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液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反冲液排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出；系统排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排出。此部分废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2) 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3) 地面清洗废水：经过厂房内导流沟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经由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4) 纯水机反渗透排水：排入污水管网。
 (5) 检验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流河。

3、噪声：
 (1) 选购低噪声设备。空压机选用螺杆式空压机，并单独设置空压机房，厂房隔音，能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
 (2) 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基础。
 (3) 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4) 生产车间作业时，保持车窗及大门关闭封闭，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4、固废：
 (1)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2)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纯水机废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废培养基、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洁净系统废滤芯：由洁净系统生产厂家上门更换，换下来的滤芯由生产厂家带走。
 (4) 预处理池污泥：由厂家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施肥。
 (5) 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6)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该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问题进行了相应的妥善处理。

姓名	李兵			联系电话	13730883796		
性别				职业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劳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龄		文化程度					
18-3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6-60 <input type="checkbox"/>	>60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及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被调查者居住地或工作地与本项目距离				200m以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m-1km <input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km以外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态度：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无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但业主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及建设：							



公众意见调查表

项目名称：生物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项目情况介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租用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建设“生物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399号。该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一期新建1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形成年产生物纤维无纺布3800万吨和湿巾800万包、干巾450万包的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一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服存放间、纯水制水间、洁净服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

1、废气：
 (1) 纤维粉尘：于1#厂房设置了一个圆筒式除尘器处理收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2) 油墨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2#厂房顶部15m高排气筒排放。
 (3)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1) 水利工序排水：分为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洗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反冲洗排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出；系统排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排出。此部分废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2) 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3) 地面清洗废水：经过厂房内导流沟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经由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4) 纯水机反渗透浓水：排入污水管网。
 (5) 检验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流河。

3、噪声：
 (1) 选购低噪声设备，空压机选用螺杆式空压机，并单独设置空压机房，厂房隔音，能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
 (2) 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基础。
 (3) 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4) 生产车间作业生产时，保持车窗及大门关闭封闭，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4、固废：
 (1)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2)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纯水机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废培养基、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洁净系统滤芯：由洁净系统生产厂家上门更换，换下来的滤芯由生产厂家带走。
 (4) 预处理池污泥：由厂家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施肥。
 (5) 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6)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该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问题进行了相应的妥善处置。

姓名	雍楠			联系电话	134 88931366		
性别	职业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劳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龄		文化程度					
18-35 <input type="checkbox"/>	36-6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及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被调查者居住地或工作地与本项目距离				200m以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m-1km <input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km以外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态度：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无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但业主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和建议：无							



公众意见调查表

项目名称：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项目情况介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建设“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399号。该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一期新建1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形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3800万吨和湿巾800万包，干巾450万包的能力。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一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贮存间、纯水制水间、洁净服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							
1、废气： (1) 纤维粉尘：于1#厂房设置了一个圆筒式除尘器处理收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2) 油雾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2#厂房顶部15m高排气筒排放。 (3) 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 (1) 水利工序排水：分为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洗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反冲洗排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出；系统排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排出。此部分废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2) 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3) 地面清洁废水：经过厂房内导流沟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4) 纯水机反渗透浓水：排入污水管网。 (5) 检验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流河。							
3、噪声： (1) 选购低噪声设备，空压机选用螺杆式空压机，并单独设置空压机房，厂房隔声，能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 (2) 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基础。 (3) 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4) 生产车间作业时，保持车窗及大门关闭，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4、固废： (1)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2)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纯水机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废培养基、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洁净系统废滤芯：由洁净系统生产厂家上门更换，换下来的废滤芯由生产厂家带走。 (4) 预处理池污泥：由厂家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施肥。 (5) 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6)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该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问题进行了相应的妥善处置。							
姓名	叶剑文			联系电话	13540669163		
性别				职业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师 <input type="checkbox"/>	学生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劳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龄		文化程度					
18-3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6-60 <input type="checkbox"/>	>60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及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学及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被调查者居住地或工作地与本项目距离				200m以内 <input type="checkbox"/>	200m-1km <input type="checkbox"/>	1km-5km <input type="checkbox"/>	5km以外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态度：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关心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本建设项目的环保工作是否满意：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的建设对您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生活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工作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学习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娱乐方面	有正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负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有无对您产生不利的环境影响：							
不清楚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响，企业采取了相应的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无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意见及建议：无							



附件11 公众意见调查承诺书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公众参与承诺书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众参与的相关要求，开展了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公众参与工作，在《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充分包括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内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意见，并已将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中公众参与调查表的内容是客观的、真实的，我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中公众参与调查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全部责任，愿意承担由于公众参与客观性和真实性引发的一切法律后果。



附件12 工况证明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期间生产情况说明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于2021年09月07日、08日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配套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监测期间，项目工况调查情况如下表：

监测日期	类别	环评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监测期间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21.09.07	水刺无纺布	1.6万 t/a	3800t/a	11.6t	101.65%
	湿巾	3000万包/a	1000万包/a	3.1万包	103.23%
	干巾	1500万包/a	400万包/a	1.2万包	99.9%
	抹布	2000万包/a	/	/	/
	纸尿裤	6000万片/a	/	/	/
2021.09.08	水刺无纺布	1.6万 t/a	3800t/a	12.2t	106.91%
	湿巾	3000万包/a	1000万包/a	3.5万包	116.55%
	干巾	1500万包/a	400万包/a	1.5万包	124.88%
	抹布	2000万包/a	/	/	/
	纸尿裤	6000万片/a	/	/	/

备注：本项目年生产 333 天

郑重承诺，以上情况属实。



附件13 租房合同

合同编号：KLJ-2020-001

厂房建筑租赁合同

出租方：成都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房屋租赁事宜，在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租赁物业

甲方将位于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399号的房屋，建筑面积16923.13 m²，出租给乙方。租赁用途为厂房，作为乙方经营所用（备注：乙方租赁的房屋只含16923.13 m²的建筑物，不含该建筑物外的空余场地。）

第二条 经营范围

乙方经营的种类以乙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准，不得擅自变更。如需增减或变更经营种类，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经甲方同意并出具确认后，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方可进行经营，否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按本合同第十四条承担违约责任。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从2020年11月1日起，至2030年10月30日止。

租赁期满后，如甲乙双方均同意续租，再另行签订补充合同约定续租时间和租金等事宜。

第四条 租赁保证金

甲、乙双方商定本房屋租赁保证金：1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圆元），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给甲方。

在租赁期满或本合同终止后十五日内，若乙方无拖欠房租、水、电、物业及其他费用或其他违约行为时，并且对租赁厂房无损坏，不影响厂房

的二次租赁，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租赁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

第五条 租金价格与租金交付时间

1. 从 2020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每月租金为 203,077.5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万零叁仟零柒拾柒元伍角）（按租赁建筑面积计算每月租金为：12.00 元/m²）。每年租金为：2,436,930.00 元。

2. 第 6 年至第 7 年的租金在上一年租金的基础上递增 3%，即从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为 209,170.00 元/月，每年租金为：2,510,040.00 元。

3. 第 8 年至第 9 年的租金在上一年租金的基础上递增 3%，即从 202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为 215,445.00 元/月，每年租金为：2,585,340.00 元。

4. 第 10 年的租金在上一年租金的基础上递增 3%，即从 202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0 年 9 月 30 日止，租金为 221,908.00 元/月，每年租金为：2,662,896.00 元。

5. 支付方式：按季度支付，按先交付租金后使用原则，第一次租金在签订本合同后，并收到甲方出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以后每季度在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下季度租金。

第六条 物业管理

乙方租赁区域的物业管理由乙方自行负责。

乙方经营项目须符合国家相关要求，油烟、噪音、污水、废气排放等应符合国家标准，并接受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

乙方自行负责其营业场地内的供电线路、消防等设施的维护与更换。

甲方负责乙方租赁区域外的物业管理，物业管理费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一半，该费用在乙方交纳房租时一并支付。如有新的承租方入场，届时再签订物业管理费的补充协议。

第七条 租赁房屋的交付

合同生效后，甲方收到乙方保证金及当期应付租金后 10 日内将乙方所租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八条 装修

乙方租赁厂房建筑的装修不得破坏房屋主体结构，装修方案须交甲方审定，双方共同签字确认该装修方案确实可行后，乙方方可进行施工，装修费用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水电

乙方租赁厂房所使用的水、电均由乙方自行解决，并自行承担相应费用。

第十条 权属保证

甲方保证有权出租上述租赁厂房。若发生甲方与其委托人或第三人涉及本租赁厂房的权属纠纷，而影响乙方经营，概由甲方负责，并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店招规划

乙方有权在租赁厂房范围内外设置生产经营需要标识标牌、宣传栏等，但需符合青白江区政府有关规定要求。

第十二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乙双方相互协助，友好合作，共同维护双方信誉。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双方协议进行监督；

(2) 甲方积极维护场地周边的治安和秩序；

(3) 甲方保证租赁厂房出租时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如供电线路、消防等设施）处于安全、正常使用状态。

(4) 甲方不得擅自干涉乙方在自己承租的范围内进行合法的正常经营活动。若乙方有违法经营行为并损坏甲方名誉，甲方有权追究其赔偿责任；若乙方发生安全责任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负，且不得影响甲方商业信誉，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5) 乙方租赁经营期间与他方发生经营性矛盾，甲方应积极协调帮助；如属乙方责任，由乙方自负。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经营须办理取得相关证照；

(2) 乙方有权在其租赁厂房内按本协议进行安全、合法经营活动，不得超过合同约定的经营范围；

(3) 乙方如需对甲方交付的租赁厂房进行改造装修或增扩设施设备，应提前书面向甲方提出申请，经甲方公司同意后，方可开始实施，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4) 乙方不得擅自将其所租赁厂房转租或转借第三方使用；否则，甲方可单方面终止或解除本合同，并按本合同第十四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5)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人为原因而使甲方的场地设施设备损坏的，乙方负责赔偿或给以修复；

(6) 乙方在租赁期届满前十日内结清甲方租金及水、电、气等费用，并在到期日把厂房恢复至甲方交付时的原状交还给甲方。经甲方同意的，乙方可不拆除装修或在保证不损伤甲方原有设施并保证厂房良好使用功能基础上，乙方可将属于乙方的可拆除装修设施设备拆除带走。乙方应在租赁期届满前撤离属于乙方的物品，在期满后一个月内腾退完毕，将房屋移交给甲方，腾退时间租金照常收取。否则，视为乙方无偿赠送甲方。如乙方需继续租赁厂房，应在租赁期到期前 20 日与甲方协商签订续租合同，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7) 乙方在厂房使用中产生的以下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a 物业管理费；b 门前三包费；c 项目经营产生的一切费用。

第十三条 特别约定事项

1. 甲、乙双方均应维护彼此的声誉，由于其中一方的行为造成有损于对方声誉的事件发生，行为方应积极消除负面影响；否则，另一方有权追究行为方的赔偿责任。

2. 租赁期满，若区政府未对乙方租赁厂房所处区域进行土地变性调规，乙方有权优先续租该厂房。

3. 由于区政府因规划调整、拆迁等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本合同即可终止。

(1) 甲方退还乙方保证金及已支付的剩余期限的租金，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 甲方须补偿乙方相应的装修费用（以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为准）；

(3) 因政府规划调整、拆迁等对乙方经营造成的损失赔（补）偿费用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由乙方享有。

(4) 甲方应配合乙方与政府协调沟通，另外寻找地方，并给予足够时间让乙方搬迁。

4. 租赁期间甲方有权将房屋所有权转让给第三人，乙方放弃优先购买权。但甲方须书面告之乙方，且确保本协议继续履行，不得影响乙方经营。房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人后，该第三人即成为本合同当然的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承担原甲方的义务，转让后并按照原合同内容另行签订合同。

5. 乙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有权合理使用租赁厂房建筑区域相应的道路、消防通道等。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提前解除合同，需提前 30 日通知对方，因提前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经济损失计算方式如下：

甲方提前解除厂房租赁合同的（本合同另有约定除外），赔偿乙方三个月厂房租金和装修残值。装修残值以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为准。

乙方提前解除厂房租赁合同的（本合同另有约定除外），赔偿甲方三个月厂房租金，装修不折价、不补偿。

2. 甲方交付的租赁厂房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或甲方交付的厂房结构存在严重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甲方比照本条第 1 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且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租金，每逾期一日，由乙方按当期应付而未付租金总额的万分之一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或累计逾期达 30 天的（含 30 天）未交租金，甲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租赁厂房，乙方比照本条第 1 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且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租、变相转租、转让、转借、擅自调换使

用、超出约定经营范围或利用该厂房进行违法活动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租赁厂房，乙方比照本条第1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且保证金不予退还乙方。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变动厂房结构、设备等或损坏房屋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租赁厂房，且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有权追究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

6.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乙方应在期满日、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将厂房退还给甲方，不得拖延，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除应支付拖延期间的厂房使用费外，还应比照本条第1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

1.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进行变更或解除，双方对变更的内容以签订补充协议形式确认并执行。

2.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租赁房屋所在地由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送达地址

本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1. 甲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二段562号，接收人成都市青白江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8-83691188。

2. 乙方确认其有效的送达地址为成都市青白江区团结北路1号，接收人成都丽雅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8-83302560。

3. 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4. 一方送达地址发生变化时，应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通知义务的，双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

第十七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项，甲、乙双方可另行商议，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本合同共 7 页，一式四份，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甲方二份，乙方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地址：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二段 562 号

联系电话：028-83691188

邮政编码：610300

开户行：

账 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地址：青白江区团结北路 1 号

联系电话：028-83302560

邮政编码：610300

开户号：

账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4 《关于同意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入园的函》

关于同意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入园的函

生态环境局：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为青白江区先进材料产业功能区范围内新引入的租赁项目。该项目地址位于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 399 号，该区域属于成都市青白江区先进材料产业功能区。请贵局按照环保相关要求为其办理后续相关手续。

此函。

成都市青白江区先进材料产业功能区管理委员会（代章）

2020年9月28日



附件15 青白江水务局关于污水收纳申请的回复

青白江区水务局 关于污水收纳申请的回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四川省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城市排水许可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同意位于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399号的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的污水，在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43-2010）的情况下，服从排水部门的统一调度，排入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厂处理；咨询电话：69609876。



成都市青白江区水务局
2020年10月26日

附件16 监测报告



单位登记号:	510106000774
项目编号:	SCJCHJKJYXGS1690 -0001

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洁承环监验字（2021）第043号

项目名称：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委托单位：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测类别：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2021 年 10 月 12 日

监测报告说明

- 1、报告封面无公司计量章无效，报告封面及监测数据处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监测结果可不作评价。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6、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机构通讯资料：

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金牛区兴科南路3号4-5楼

邮政编码：610037

电 话：028-61989361

传 真：028-85113372

1. 监测内容

受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09 月 07 日~08 日对该公司“生物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并于 2021 年 09 月 08 日~15 日对其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样品进行了实验室分析。项目位于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 399 号。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情况见表 1-1。

表 1-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表

监测日期	类别	环评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监测期间当天产量	生产负荷
2021.09.07	水刺无纺布	1.6 万 t/a	3800t/a	11.6t	101.65%
	湿巾	3000 万包/a	1000 万包/a	3.1 万包	103.23%
	干巾	1500 万包/a	400 万包/a	1.2 万包	99.9%
	抹布	2000 万包/a	/	/	/
	纸尿裤	6000 万片/a	/	/	/
2021.09.08	水刺无纺布	1.6 万 t/a	3800t/a	12.2t	106.91%
	湿巾	3000 万包/a	1000 万包/a	3.5 万包	116.55%
	干巾	1500 万包/a	400 万包/a	1.5 万包	124.88%
	抹布	2000 万包/a	/	/	/
	纸尿裤	6000 万片/a	/	/	/

备注：本项目年生产 333 天

2.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2-1，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2-1。

表 2-1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GPS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1#废水总排口	N30°53'14" E104°15'4"	pH、悬浮物(SS)、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化学需氧量(COD _{Cr})、氨氮(NH ₃ -N)、总磷(TP)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有组织 废气	1#除尘器排气筒	N30°53'18" E104°13'6"	颗粒物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2#有机废气排气筒 (出口)	N30°53'17" E104°13'10"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3#锅炉排气筒	N30°53'18" E104°13'5"	颗粒物、二氧化硫(SO ₂)、氮氧化物(NO _x)、 烟气黑度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4#有机废气排气筒 (进口)	N30°53'17" E104°13'10"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监测 2 天 每天 4 次
无组织	1#项目厂界外东侧	N30°53'13"	颗粒物、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监测 2 天

废气		E104°13'15"		每天 4 次
	2#项目厂界外南侧	N30°53'13" E104°13'5"		
	3#项目厂界外西侧	N30°53'19" E104°13'5"		
	4#项目厂界外北侧	N30°53'18" E104°13'13"		
噪声	1#项目厂界东侧外 1m	N30°53'13" E104°15'1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监测 2 天 昼夜各 2 次
	2#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N30°53'13" E104°15'5"		
	3#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N30°53'19" E104°13'5"		
	4#项目厂界北侧外 1m	N30°53'18" E104°15'15"		

备注：①《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 3.2 中，挥发性有机物根据行业特征和环境管理需求，按基准物质标定，检测器对混合进样中 VOCs 综合响应的的方法测量非甲烷有机化合物(以 NMOC 表示，以碳计)，即采用规定的监测方法，使氢火焰离子化检测器有明显响应的除甲烷以外的碳氢化合物(其中主要是 C2-C8)的总量(以碳计)。待国家监测方法标准发布后，增加对主要 VOCs 物种进行定量加和的方法测量 VOCs (以 TOC 表示)，根据以上规定，本次监测项目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废水监测点位 ▲—噪声监测点位

图 2-1 监测点位示意图

3.监测方法及来源

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1。

表 3-1 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方法名称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BJ-260 型 (仪 067C)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量 重量法	GB 11901-1989	SQP 型电子天平 (仪 109)	/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 (BOD ₅) 的测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25.00mL 碱式滴定管	0.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50.00mL 酸式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量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仪 08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仪 010)	0.01mg/L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 (仪 043)	0.07mg/m ³ (以 C 计)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SQP 型电子天平 (仪 066)	1.0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GH-60E 自动烟尘 (气)测试仪(仪 092)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烟气黑度	测烟望远镜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林格曼烟气黑度仪器 (仪 003)	/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GH-60E 自动烟尘 (气)测试仪(仪 116、 仪 117、仪 092)	/
		流速				
温度						
含湿量						
氧含量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9790 (仪 043)	0.07mg/m ³ (以 C 计)	
	总悬浮颗粒物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SQP 型电子天平 (仪 109)	0.0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 型多功能声级计 (仪 088)	/	

4. 执行标准

执行标准见表 4-1。

表 4-1 执行标准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标准限值	排放速率
废水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	6-9	/
	悬浮物		400mg/L	/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
	化学需氧量		500mg/L	/
	氨氮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中 B 级标准	45mg/L	/
	总磷		8mg/L	/
有组织废气	VOCs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	60mg/m ³	3.4kg/h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	120mg/m ³	3.5kg/h
	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20mg/m ³	/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1 级	/
	二氧化硫		50mg/m ³	/
	氮氧化物		150mg/m ³	/
无组织废气	VOCs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0mg/m ³	/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中 3 类标准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

5. 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5-2；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5-3；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5-4。

表 5-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标干流量 N·d·m³/h，流速 m/s，温度℃，含湿量%，排放速率 kg/h，排放浓度 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最大值/平均值			
2021.09.07	1#除尘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1503	11915	11373	11816	/	/	/
			流速	13.82	14.36	13.63	14.15	/	/	/
			温度	36.8	37.5	36.4	35.8	/	/	/
			含湿量	2.5	2.6	2.4	2.5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1.8	10.3	12.3	10.8	11.8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0.1357	0.1227	0.1399	0.1276	0.1399	3.5	达标
	2#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0620	10014	10260	10535	/	/	/
			流速	17.99	16.92	17.36	17.79	/	/	/
			温度	31.5	30.4	31.3	30.6	/	/	/
			含湿量	2.1	2.2	2.1	2.1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63	0.85	0.85	1.11	0.86（平均值）	60	达标
			排放速率	0.0067	0.0085	0.0087	0.0117	0.0089（平均值）	3.4	达标
	4#有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8438	8438	8450	8497	/	/	/
			流速	14.40	14.50	14.45	14.53	/	/	/
			温度	33.3	33.1	33.7	33.9	/	/	/
			含湿量	2.5	2.5	2.4	2.4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67	1.11	0.86	1.35	0.92（平均值）	/	/
			排放速率	0.0057	0.0094	0.0047	0.0115	0.0078（平均值）	/	/
	3#锅炉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3477	3781	3947	3657	/	/	/
			流速	7.30	8.00	8.39	7.70	/	/	/
			温度	98.7	100.8	103.5	99.4	/	/	/
			含湿量	3.6	3.8	3.6	3.7	/	/	/
			氧含量	3.8	3.9	3.7	3.8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6.1	16.8	15.7	15.4	16.8	20	达标
			排放速率	0.0560	0.0635	0.0620	0.0563	/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0	达标
			实测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28	28	27	28	28	150	达标	
		实测浓度	28	27	27	28	/	/	/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1	<1	<1	≤1	达标		

2021.09.08	1#除尘 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1519	11629	11308	11941	/	/	/
			流速	13.74	13.95	13.53	14.29	/	/	/
			温度	35.3	36.7	35.9	36.2	/	/	/
			含湿量	2.4	2.5	2.5	2.4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0.2	9.3	9.8	11.2	11.2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0.1175	0.1081	0.1108	0.1337	0.1337	3.5	达标
	2#有机废气 排气筒 (出口)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10192	10361	10476	10421	/	/	/
			流速	17.23	17.51	17.77	17.59	/	/	/
			温度	31.7	31.4	32.3	30.9	/	/	/
			含湿量	2.0	2.0	2.1	2.1	/	/	/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60	0.48	0.82	0.54	0.61 (平均值)	60	达标
			排放速率	0.0061	0.0050	0.0086	0.0056	0.0063 (平均值)	3.4	达标
	4#有机废气 排气筒 (进口)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8901	8912	8755	8876	/	/	/
			流速	15.18	15.24	15.11	15.15	/	/	/
			温度	33.7	33.9	40.0	33.8	/	/	/
			含湿量	2.3	2.4	2.4	2.3	/	/	/
		VOCs (以非 甲烷总烃计)	排放浓度	0.77	0.28	0.90	0.65	0.65 (平均值)	/	/
			排放速率	0.0069	0.0025	0.0079	0.0058	0.0058 (平均值)	/	/
	3#锅炉 排气筒	排气参数	标干流量	3628	3821	3582	3957	/	/	/
			流速	7.75	8.14	7.65	8.16	/	/	/
			温度	104.6	102.8	103.9	100.7	/	/	/
			含湿量	3.9	3.8	4.0	3.8	/	/	/
			氧含量	3.9	3.8	3.9	3.8	/	/	/
			氮含量	3.9	3.8	3.9	3.8	/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16.3	17.0	17.8	15.3	17.8	20	达标	
		排放速率	0.0591	0.0650	0.0638	0.0605	/	/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0	达标	
		实测浓度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29	28	28	27	29	150	达标	
		实测浓度	28	28	27	27	/	/	/	
烟气黑度 (林格曼, 级)		<1	<1	<1	<1	<1	≤1	达标		

备注：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5.2 规定：实测的锅炉氮氧化物的排放浓度，应执行 GB 5468 或 GB/T 16157 规定，按公式折算为基准含氧量排放浓度，其中燃气锅炉的基准氧含量(O₂)% 为 3.5。

$$\text{排放浓度} = \text{实测浓度} \times \frac{21 - \text{基准氧含量}}{21 - \text{实测氧含量}}$$

2、进口排放浓度小于 200mg/m³，故有机废气排气筒不计算最低去除效率。

表 5-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最大值/平均值		
2021.09.07	1#项目厂界外东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1.01	1.05	1.04	0.75	0.96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00	0.150	0.117	0.083	0.150	1.0	达标
	2#项目厂界外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93	0.74	0.90	0.94	0.88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217	0.184	0.150	0.184	0.217	1.0	达标
	3#项目厂界外西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93	1.26	1.06	1.07	1.08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17	0.133	0.083	0.117	0.133	1.0	达标
	4#项目厂界外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56	1.18	0.65	0.65	0.76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033	0.017	0.067	0.033	0.067	1.0	达标
2021.09.08	1#项目厂界外东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33	0.46	0.26	0.48	0.38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083	0.050	0.050	0.033	0.083	1.0	达标
	2#项目厂界外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49	0.45	0.37	0.42	0.43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17	0.150	0.100	0.150	0.150	1.0	达标
	3#项目厂界外西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34	0.24	0.51	0.38	0.37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00	0.067	0.050	0.067	0.100	1.0	达标
	4#项目厂界外北侧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0.45	0.26	0.24	0.49	0.36 (平均值)	2.0	达标
		颗粒物	0.117	0.133	0.150	0.183	0.183	1.0	达标

表 5-3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pH（无量纲），其余 mg/L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平均值		
2021.09.07	1#废水总排口	pH	6.8	6.9	6.8	6.9	/	6-9	达标
		悬浮物	38	49	53	35	44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58.4	57.9	58.1	53.9	57.1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23	170	167	124	146	500	达标
		氨氮	17.9	21.2	20.6	21.0	20.2	45	达标
		总磷	2.66	3.11	2.46	1.79	2.51	8	达标
2021.09.08	1#废水总排口	pH	6.9	6.8	6.9	6.8	/	6-9	达标
		悬浮物	41	34	37	44	39	40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57.7	55.1	52.8	54.9	55.1	30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32	146	132	125	134	500	达标
	氨氮	19.5	20.4	21.3	22.6	21.0	45	达标
	总磷	2.78	3.03	2.59	2.14	2.64	8	达标

表 5-4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名称及编号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结果评价
2021.09.07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1#项目厂界东外侧 1m	12: 30-12: 40	55.6	65	达标
			19: 35-19: 45	55.8		达标
			22: 07-22: 17	46.3	55	达标
			23: 04-23: 14	45.2		达标
		2#项目厂界南外侧 1m	12: 45-12: 55	54.4	65	达标
			19: 50-20: 00	54.9		达标
			22: 22-22: 32	45.7	55	达标
			23: 17-23: 27	44.8		达标
		3#项目厂界西外侧 1m	13: 00-13: 10	55.5	65	达标
			20: 05-20: 15	55.9		达标
			22: 36-22: 46	45.1	55	达标
			23: 29-23: 39	46.5		达标
		4#项目厂界北外侧 1m	13: 15-13: 25	55.7	65	达标
			20: 20-20: 30	55.2		达标
			22: 50-23: 00	44.4	55	达标
			23: 41-23: 51	44.6		达标
2021.09.08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1#项目厂界东外侧 1m	12: 00-12: 10	56.2	65	达标
			18: 20-18: 30	55.4		达标
			22: 01-22: 11	44.5	55	达标
			23: 00-23: 10	45.2		达标
		2#项目厂界南外侧 1m	12: 13-12: 23	56.2	65	达标
			18: 34-18: 44	54.4		达标
			22: 14-22: 24	44.7	55	达标
			23: 13-23: 23	45.5		达标
		3#项目厂界西外侧 1m	12: 27-12: 37	54.8	65	达标
			18: 48-18: 58	53.5		达标
			22: 28-22: 38	46.4	55	达标
			23: 26-23: 36	45.8		达标
		4#项目厂界北外侧 1m	12: 40-12: 50	53.6	65	达标
			19: 03-19: 13	54.9		达标
			22: 42-22: 52	46.6	55	达标
			23: 39-23: 49	45.8		达标

6、监测结果

(1) 废水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中 B 级标准限值。

(2) 有组织废气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本项目 1#排气筒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限值；2#排气筒所测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3#排气筒所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3) 无组织废气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所测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 噪声

根据本次监测结果：本项目所测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黄新涛； 审核： 廖强； 签发： 赵刚
日期： 2021.10.12； 日期： 2021.10.12； 日期： 2021.10.12；

附件17 验收意见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0月13日，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成都市青白江区组织召开“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及特邀3位专家组成。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现将本项目验收意见公示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项目租赁成都市智汇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建设“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华金大道一段399号。

该项目分三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仅针对项目一期，项目一期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服存放间、纯水制水间、洁净服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内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项目一期新建1条功能性高端水刺无纺布生产线和全自动终端生产线，形成年产生物基纤维无纺布3800万吨和湿巾1000万包、干巾400万包的能力。

该项目于2020年9月24日由青白江区行政审批和营商环境建设局出具的川投资备[2020-510113-17-03-500531]FGQB-0483号《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准予备案；于2020年10月由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承诺制项目复核报批本），2020年11月17日成都市青白江生态环境局以成青环承诺环评审[2020]102号进行了审查批复。

目前，该项目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对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9月7日至8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验收范围：主体工程（无纺布生产车间、干巾、湿巾生产车间）、辅助工程（变电站、配药间、更衣室、洁净服存放间、纯水制水间、洁净服清洗间、消毒缓冲间、锅炉房、维修车间、机修车间、空调内机房、化验室）、办公及生活设施（办公区）、仓储工程（仓库、外包材暂存间、成品区）、公用工程（供电系统、供水系统、供气系统、蒸汽系统）、环保工程（废水处理、废气处理、固废防治、噪声防治）。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按《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计划分为三期建设，本次验收为一期。参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综上，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1）纤维粉尘：于1#厂房设置了一个圆笼式除尘器处理收集纤维粉尘，处理后的废气通过15m高的排气筒排放。

（2）油墨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一个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2#厂房顶部15m高排气筒排放。

（3）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水刺工序排水：分为生产水循环系统的反冲洗排水和污水处理系统内的循环水排水。反冲洗排水由水循环处理装置中过滤系统处理后排出；系统排水经气浮装置处理后排出。此部分废水一起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2）员工生活污水：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经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

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3) 地面清洁废水：经过厂房内导流沟排入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经由工业区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长流河。

(4) 纯水机反渗透浓水：排入污水管网。

(5) 检验废水：排入厂区预处理池处理，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青白江区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长流河。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选购低噪声设备，空压机选用螺杆式空压机，并单独设置空压机房，厂房隔声，能一定程度上减小生产过程噪声。

(2) 合理总平面布置，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车间中部，确保设备远离厂界；同时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基础。

(3) 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在生产运转时定期对各种设备进行检查，保证设备正常运转。

(4) 生产车间作业生产时，保持车窗及大门关闭封闭，利用建筑的噪声阻隔作用达到降噪的目的。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 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站。

(2) 除尘系统收尘、废口罩和手套、纯水机废滤芯、循环水处理杂物、废培养基、员工生活垃圾：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 洁净系统废滤芯：由洁净系统生产厂家上门更换，换下来的废滤芯由生产厂家带走。

(4) 预处理池污泥：由厂家定期清掏，用于厂区绿化施肥。

(5) 边角料：由厂家回收，回用于生产。

(6) 废活性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环境保护设施检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总排口所测 pH 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中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

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控制项目限值中 B 级标准限值。

2、废气监测结果

本项目 1#排气筒所测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二级标准限值；2#排气筒所测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第二阶段排气筒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3#排气筒所测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燃气锅炉标准。

本项目厂界四周所测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经监测均达标排放，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总量控制指标对照见下表。污染物实际排放量低于环评建议总量值。

表 5-1 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对照表

类别	项目	环评建议值	实际排放总量
废水	COD _{Cr}	128.64t/a	11.2103t/a
	NH ₃ -N	1.754t/a	1.6495t/a
	TP	1.604t/a	0.2062t/a
废气	VOCs	38.4kg/a	6.1kg/a
	颗粒物	7.348t/a	1.4809t/a
	SO ₂	1840kg/a	0kg/a
	NO _x	5369.7kg/a	830.4kg/a

六、验收总体结论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设备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落实。该项目总投资为 5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2.4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32%。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经监测均达标排放。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项目制定了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公众意见调查被调查者均支持项目建设。

综上，同意“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做好危险废物台账管理工作。
- 2、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按要求定期开展环境监测。
- 3、项目后续建设需按规定履行相关环保手续。

专家组签字：

邵红玲 李伟 田晓刚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签到表

项目名称		生物基纤维非织造复合材料及终端应用生产项目（一期）		
委托单位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现场验收时间		2021年10月13日		
验收组 成员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朱世	四川雅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副部长	1398178265
	邓代兵	成都绿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808181922
	邓红玲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教授	13541352807
	白晓刚	四川省环境研究院	高工	15828528139
	李伟	成都信息工程大学	副教授	1388012019
	蒋新瑞	四川洁承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工	18008059137

附件18 公示截图